

**KPMG**

cutting through complexity

更好的业务报告

# 香港业务审视 实用指南

2015年5月



# 目录

• 拟备业务审视：向更好的业务报告迈进	1
• 何为新的法律规定？	2
• 编制业务审视：整体考虑	
• 《会计公报第 5 号》的相关性	4
• 《会计公报第 5 号》的指导原则	4
• 报告重点	7
• 重要性水平	7
• 背景资料与连系	8
• 事先规划	10
• 应考虑的问题	10
• 内容要素：	
• 说明背景并解释被审视的年度	11
• 业务审视应收录最新情况	24
• 解释业务相当可能有的未来发展	25
• 解释主要风险和不明朗因素	27
• 业务审视质量的整体评估：董事会应探讨的问题	30
• 其他资料	31
• 附录 1：《主板上市规则》附录 16 摘录内容	32
• 附录 2：《会计公报第 5 号》附随的《实施指引》所说明的关键表现指标索引	35
• 附录 3：应考虑的问题汇总	36
• 附录 4：本地奖项得奖名单	39

# 拟备业务审视： 向更好的业务报告迈进

叙述性报告是公认的、在财务报表以外从更为广泛的角度审视业务表现方面起着重要作用的资料。有关拟备业务审视的新规定和香港会计师公会（HKICPA）的相关指引是一系列监管行动中的最新措施，旨在提高叙述性报告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方的相关性。

在本香港业务审视实用指南中，我们将协助读者向更好的业务报告迈进。我们将介绍新的规定，并说明业务审视如何既能遵从香港会计师公会的指引，又能符合《上市规则》有关管理层讨论及分析（MD&A）的要求和建议。

在我们出发前，我们应谨记业务审视的新规定只是今后几年旨在令上市公司改善业务报告的措施之一。下列时间表标注了相关的主要发展，其中的每一步骤都是在以一种循序渐进，而不是革旧从新的方式，向达到更好的业务报告这一目标迈进。

举例来说，自 2015 年起，业务审视必须包含对公司或集团面对的主要风险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这是在此前《上市规则》建议披露的基础上，对披露要求的进一步提升。然而，步入 2016 年之后，我们预期随着《企业管治守则》的修订，《企业管治报告》在这方面的报告将更趋完善。

同样，新的业务审视规定包括对实体的环境政策，以及影响公司或集团发展、表现和状况的重要关系进行讨论的要求。这可被视为将在 2015 年稍后发布的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咨询文件的前奏。

因此，与其简单地遵循一个披露核对清单，我们更鼓励公司从更广泛的角度、以更长远的眼光进行思考。在考虑业务审视披露的同时考虑更为广泛的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和风险事项，以及在考虑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和风险事项的同时考虑业务审视披露，可有助于确保向市场提供长期一致的信息，以及在报告内部和不同报告之间不会出现矛盾。尽早着手准备并将精力集中于业务领域亦可带来额外的好处。这不仅为适当考虑股东的需求争取了时间，而且还是降低合规成本的有效途径。



# 何为新的法律规定？

新香港《公司条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或《公司条例》）的重要修订之一是规定所有香港注册成立的公司董事报告中包括“业务审视”，除非公司已根据《公司条例》第 388 条<sup>1</sup>获得特别豁免。该规定载于《公司条例》第 388 条，有关业务审视必须至少包含的内容载于《公司条例》附表 5。下文载录了附表 5 全文以便参考。

## 附表 5 关于业务审视的披露规定

<b>附表 5.1</b>	关于某财政年度的董事报告须载有一项包含以下项目的业务审视— a) 对公司业务的中肯审视； b) 对公司面对的主要风险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 c) 在该财政年度终结后发生的、对公司有影响的重大事件的详情；及 d) 公司业务相当可能有的未来发展的揭示。
<b>附表 5.2</b>	在对了解公司业务的发展、表现或状况属必需的范围内，业务审视须包含— a) 运用财务关键表现指标进行的分析； b) 对以下事宜的探讨— i. 公司的环境政策及表现；及 ii. 公司遵守对该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有关法律及规例的情况；及 c) 公司与其雇员、顾客及供应商的重要关系的说明以及公司与符合以下说明的其他人士的重要关系的说明：该人士对该公司有重大影响，而该公司的兴盛系于该人士。
<b>附表 5.3</b>	如某资料是关于短期内会出现的发展或事宜的，但该发展或事宜正处于商议过程中，而董事认为披露该资料会严重损害公司的利益，则本附表不规定披露该资料。
<b>附表 5.4</b>	本附表就根据第 388(2) 条须拟备的董事报告[即综合董事报告]具有效力，犹如提述有关公司，是提述— a) 该公司；及 b) 关乎有关财政年度的周年综合财务报表所涵盖的附属企业。
<b>附表 5.5</b>	在本附表中 — 关键表现指标(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s) 指符合以下说明的因素：公司业务的发展、表现或状况，可藉参照该等因素而得以有效地衡量。

<sup>1</sup> 公司条例第 388(3) 和(4)条列出以下 3 类公司可获豁免拟备业务审视：

- 1) 符合第 357(3)条定义在该财政年度是另一法人团体的全资附属公司；
- 2) 在提交报告方面获豁免的公司，即符合第 359 条所列有关私人公司及担保有限公司的一项或多项规模及/或批准规定的公司；及
- 3) 私人公司，且其股东按照第 388(3)(c) 和(4)条所列条件，在该公司的财政年度终结前最少 6 个月通过一项特别决议给予公司相关豁免。

## 业务审视是董事报告的一部分 —— 董事会和审核委员会负责确保业务审视中 描述的情况与其了解掌握的情况一致

除了附表 5 的简短规定，《公司条例》没有进一步规定业务审视的预期内容。

因此，香港会计师公会在公司注册处 (Companies Registry) 的邀请下，仿效英国对相关议题的处理方法，发布了《会计公报第 5 号》（“《会计公报第 5 号》”），就编制和列报业务审视提供进一步指引。有关详情，见本实用指南的下一节。

### 附表 5 对上市发行人的适用性

2015 年 2 月<sup>2</sup>修订的《主板上市规则》附录 16 第 28 段（“附录 16.28”）规定所有上市发行人（不论是否在香港注册成立）都必须遵守附表 5，以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的公平竞争原则。联交所已确定这些修订对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后结束的年度生效。在此生效日之前，在香港以外地区注册成立的发行人可选择遵守附表 5，因此存在一个短暂的过渡期。在此期间，视乎发行人是否在香港注册成立，它们所遵守的规定可能有所不同。

此外，声称遵循《上市规则》披露规定的上市发行人和其他实体仍需要确保年报所披露的管理层讨论及分析资料至少需就附录 16.32（或《创业板上市规则》的对应条文）所列的特定事项加以评论。上市发行人和其他实体还可选择遵循附录 16.52（或《创业板上市规则》的对应条文），即鼓励发行人在年报中披露建议的附加评论。

这些特定的管理层讨论及分析内容与附表 5 规定披露的核心内容要素及其他事项一脉相承，因此我们预期大部分发行人会将这些内容收载到业务审视中，而不是在年报的其他部分作披露。在本实用指南中，我们会在讨论披露内容要素的同时指出与之相应的《上市规则》规定及建议评论内容。为便于检索，我们还在本指南附录 1 收录相关段落全文，并附上相关内容在本指南中的索引。

### 我们鼓励上市发行人重点关注对于下列重要领域的修订：

附表 5 对上市发行人的影响取决于发行人以往年度的管理层讨论及分析在最低要求的基础上有多大程度的提升。但是，我们鼓励所有上市发行人重新检讨其报告的内容和结构，以确保其继续符合股东的信息需求。需要重点关注的领域包括：

- **更精确地描述业务模式与策略**，使股东了解业务所依赖的流程、关系和资源，以及实现长远发展并保持业务实力的策略。
- **配合并补充财务报表**，方法是提供额外的财务及非财务资料，以协助股东评估过往业绩和未来前景。
- **改善表现指标的挑选和编列方式**，以助了解业务成就、前景和实力。
- **加强管理层讨论及分析内部以及管理层讨论及分析与报告其他要素之间的连系**，以结构严谨的方式组织相关资料，便于理解。

但最需谨记的要点是每份业务审视都应是独特及真实的——千篇一律或难以置信的业务审视不仅不能打动股东，而且还会使其心生怀疑。

董事会和审核委员会对此肩负特别的责任，须确保业务审视中描述的情况与其了解掌握的情况一致。这一点在法律规定董事报告必须包含业务审视的要求中得以强调，业务审视可直接体现在董事报告中，或与年报中管理层讨论及分析的特定讨论交互参照。

<sup>2</sup> 2015 年 2 月 6 日，联交所刊发了有关参照新《公司条例》及《香港财务报告准则》检讨《上市规则》的财务资料披露规定以及其他非主要/轻微的修订建议的咨询总结，根据新公司条例的披露规定更新《上市规则》。对《上市规则》的修订载于咨询总结附录。有关修订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后结束的财政年度强制生效。本实用指南以更新后的《上市规则》为基础。

# 编制业务审视： 整体考虑

由于法例规定本质上较为概括，董事可根据公司情况自由决定最合适的资料披露格式和程度。在实用指南的本节讨论中，我们会考虑香港会计师公会所公布的指引《会计公报第 5 号》如何有助公司迎接新规的挑战。我们还会考虑报告的重点和重要性水平、连系的概念及事先规划的重要性，其中将涉及合适的经验深度和广度，以及提出适当的问题以编制优质的业务审视。

## 《会计公报第 5 号》的相关性

香港会计师公会在公司注册处的邀请下，制定了《会计公报第 5 号——根据香港法例第 622 章〈公司条例〉编制及列报业务审视指引》（“《会计公报第 5 号》”），这项指引于 2014 年 7 月公布。该指引的目的是协助实体编制及列报符合附表 5 的规定、并能够向公司成员提供有用资料的业务审视。

由于与英国的报告规定相近，这项非强制指引是以原来由英国制定的指引为蓝本。香港的指引是以非公众公司（尤其是此前没有编制过业务审视的公司）为对象制定的，但也为所有需要编制业务审视的公司提出了最佳实务的最低要求。本指南也采取类似方式。

《会计公报第 5 号》在起始处引述重申《公司条例》关于编制业务审视的规定。其后内容有以下主要章节：

- 编制与列报业务审视的指导原则
- 就附表 5 规定的四大内容要素逐个提供指引
- 举例说明若干财务及非财务关键表现指标的实施指引

值得注意的是香港会计师公会的指引并没有强制规定业务审视报告的结构。该指引只是为确保报告能全面评估过往表现、业务现状和未来前景提供基础。

在实用指南的本节讨论中，我们会介绍《会计公报第 5 号》的指导原则。在之后的章节中，我们会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的指引和《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分析法律规定的披露内容，特别着重于关键表现指标和连系的作用。

## 《会计公报第 5 号》的指导原则

《会计公报第 5 号》列出了编制与列报业务审视时需要考虑的一系列指导原则。这些原则载于下列方格。

董事在规划及草拟业务审视的整个过程中应谨记这些指导原则。这些原则也可作为董事会在批准董事报告之前进行整体审视时，董事评估业务审视是否足够的有用参考基准。

### 编制与列报业务审视的指导原则（《会计公报第 5 号》第 15 段）

- 1) 业务审视应载列从董事会角度作出的业务分析
- 2) 业务审视的范围应与财务报表的范围一致
- 3) 业务审视应配合并补充财务报表，以提高整体企业披露的质量
- 4) 业务审视应能够令人理解
- 5) 业务审视应平衡中立，不偏不倚地对待正面与负面事件

## 《会计公报第 5 号》为各种规模的公司 提供了原则和指引

原则 (1) 和 (2) 与法律规定密切相关。正如相关法规在本指南对应章节中所解释的，董事报告必须包含业务审视，因此董事报告需要反映董事所了解的业务状况。此外，附表 5 还规定如果综合财务报表附有业务审视，则业务审视应反映集团的整体业务，即应与综合财务报表的范围保持一致。

原则 (3)、(4) 和 (5) 涉及业务审视的定性描述。我们认为不论公司或集团的规模大小，这些原则是确保所有业务审视成为年报有用的新增部分，并中肯地向公司股东和其他相关方展示业务的基本原则。我们有此看法的主要理由如下：

### 配合及补充

如果业务审视只是简单地概括或重复财务报表中已有的资料，则其对股东没有什么额外的价值。要成为有用的业务审视，就需要对财务报表作出配合及补充。《会计公报第 5 号》对此解释如下：

- 在配合财务报表方面，业务审视应提供有用的、有关业务及其表现的财务及非财务资料，该资料虽然没有在财务报表中报告，但根据董事判断可能有助于股东对过往业绩的评估及对未来前景的评价。
- 在补充财务报表方面，业务审视对财务报表内的数字作出进一步的解释，及/或解释形成财务报表所包含资料的情形和事件。（《会计公报第 5 号》第 18-19 段）

### 能够理解

无法令人理解的资料自然不能发挥作用。事实上，令读者轻易误解的资料可能还是有害无益的。《会计公报第 5 号》特别提醒在编制业务审视时应注意以下重要事项，以确保业务审视能够令人理解：

- 业务审视应只收录重要事项的相关资料 —— 收录过多资料可能会干扰判断，对理解业务反而没有帮助。
- 如果相关的额外资料已在年报其他地方或其他报告中予以讨论，交互参照资料来源将有助读者理解。
- 读者应能够评估所编列资料的可靠性 —— 在相关情况下，董事应解释资料的来源，以及在多大程度上该资料有客观证据作支持。
- 写作风格应明确清晰、易于理解。
- 业务审视应让读者清楚了解任何关键表现指标的计算方法，以及计算中所采用数据的来源。

如果业务审视的编制者能够从读者的角度出发，而且真心希望与读者分享资料，则上述事项大多只属于常识范畴。但在编拟载入法定年报的业务审视时，要在合规与沟通之间取得平衡却有一定的难度。为此需要考虑的其他事项，包括报告重点、重要性水平和连系的讨论载于下文。此外，为了对业务审视内容作深入探讨，我们举例说明如何清晰地编列关键表现指标，以及如何连系各类资料使内容更容易理解。

## 业务审视必须不偏不倚 —— 业务审视是呈递股东的法定文件的一部分

### 平衡中立

业务审视应“平衡中立，不偏不倚地对待正面与负面事件”的原则说时容易做时难。一般自我评估都有强调成功与荣誉，而对审视过程中较为逊色的期间或活动加以遮掩的倾向。这种倾向在营销类的通讯中也可见到，目的是宣传公司或个人形象。




由于业务审视是呈递股东的法定文件的一部分，在编制业务审视时必须避免此类有失偏颇的情况。《会计公报第 5 号》建议，董事应确保股东不会因为过份渲染有利信息或隐瞒任何不利的重大信息而受误导（《会计公报第 5 号》第 25 段）。这将要求公司保持高透明度，以一致的重要性水平来

讨论公司的弱点和挑战及其成功事迹。

《会计公报第 5 号》指出，防止偏颇的方法之一是每年以统一的方式编列关键表现指标和其他资料 —— 只要在初始阶段已挑选相关和有意义的表现指标，这个方法便能发挥作用。有关讨论见第 14 至 20 页。

另一个确保公司“平衡中立”地呈现业务表现的方法是将本年内重大项目/举措的进度状态与策略或以前讨论过的计划作比较，并提供该进度比较的摘要 —— 有关示例如下，另见第 9 页和第 20 页的示例。

### 根据策略评估表现的示例：

业务策略	2015 年我们的表现如何
<b>投资发展在线业务</b> 通过改善英国服务，投资发展在线业务	 <b>进度：</b> 我们已向英国顾客新增同日、傍晚、周日送货服务及翌日送货到店服务，以回应顾客要求更快捷及可预期的送货服务。在英国市场本公司每名活跃顾客 <sup>1</sup> 的平均每月销售额在新增服务推出后的首 6 个月增长了 10.3%，这些活跃顾客的在线订购频率增加了 12.7%，订购频率的增加与送货服务改善有关。这些措施在新增服务推出首阶段的成效比预期高约 10%，并且顾客持续给予正面反馈。
<b>人才</b> 促进员工的归属感，以实现高度投入的员工对我们业务的价值	 <b>进度：</b> 我们利用一系列指标，包括员工流失率、病假天数、顾客反馈及委托独立调研公司（该公司对我们的雇员进行了一项为期 6 个月的调研，并与多家其他可比公司进行对比参照）等衡量员工的归属感。这些指标在 2015 年有所改善，并且与本公司五年人才策略中 2015 年度的目标范围相符。特别是我们的员工归属感关键指标（即年化员工流失率）有所改善，对于已在本集团工作至少一年的员工而言，该指标从 2014 年的 18% 下降至 2015 年的 15%。
<b>供应链管理</b> 控制从源头到店铺的物流管理，让我们能够更有效地监控存货状况	 <b>进度：</b> 本集团新的欧洲分销中心已延迟至 2016 年第 2 季度开幕，比预计时间延迟 6 个月。该中心是本集团重整仓储网络计划的核心，应有助降低整体存货水平和减少浪费情况，同时保持订货与店铺上架之间的时间间隔不变。但是由于 2015 年冬季提前到来，恶劣的天气条件拖延了工程完工进度。我们估计建造进度因天气因素受阻已令整体建造成本上涨 15%。建造工程目前已进入后期阶段，预期最迟将于 2016 年 5 月竣工。

<sup>1</sup> 被视为“活跃”的顾客是指在首次线上订购货物后的 4 周内再次在线订购货物的顾客，被视为“非活跃”的顾客是指最近 4 周内没有订购货物的顾客。

 在 2015 年达成目标    
  按计划进行    
  在 2015 年未能达成目标



## 信息的重要性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其对协助股东 展望未来业务前景有多大帮助

### 报告重点

业务审视是董事向公司成员提交的法定报告的一部分。因此，在考虑业务审视应包含哪些资料时公司成员的需要至关重要。

通过与股东的长期对话交流，董事会对股东关注的重大事项可能有大体上的认识。然而应引起重视的是，在考虑业务审视应包含哪些资料时，董事会不仅只回应过往的关注事项。

《会计公报第 5 号》的指引强调如实反映业务状况——董事有责任识别并通报他们认为应与股东决定相关的资料。

在应用这项指引时，董事一般将需要考虑有关资料是否与下列任一项决定相关：

- 1) 股东的表决决定；或
- 2) 股东的投资决定（即买入/出售/持有）。

另外值得注意的是，虽然许多财务报告披露会以过去发生的事件为重点，股东一般会从未来盈利前景的角度来衡量业务的价值。他们将需要有助于评估业务价值的资料。

这并不表示董事需要提供计划预测。然而，业务审视所包含的资料是否将取决于其对协助股东展望未来业务前景有多大帮助。

举例来说，如果要对一项以开发特定细分类别客户群体为中心的 strategy 评估以往的成绩和潜在的盈利影响，股东将需要以类似方式分类的业绩表现资料。如果业务审视报告中衡量表现的指标以总数编列，或以不同方式分类，则没有达到股东的要求。

### 重要性水平

在以原则为基础的框架中，重要性水平的应用尤为重要。其中的关键是寻求平衡，既要为有用的业务审视提供足够的资料，又不能向读者灌输过多细节以免掩盖重要信息。

《会计公报第 5 号》的指引提醒我们，在判断资料是否重要时，董事应同时考虑特定情况下的定性和定量因素。需要考虑在内的因素包括交易或事件及所涉及各方的合法性、敏感性、正常状况及其潜在影响。举例来说，罚款和罚金被视为重要项目的金额可能明显低于“正常业务”项目被视为重要项目的金额。

在实务中，上市公司董事对这类判断并不陌生，不论是公布股价敏感资料，还是编制更常见的年报和其他投资者通告，都需要作出类似的判断。就业务审视而言，重要性水平与股东关注的焦点密切相关：目的是为股东提供相关的有用资料，以便股东作出资源调配的决定，并对董事的管理表现作出评估。

### 何时可以不披露重要资料？

对于董事认为是商业机密的资料没有一般性的豁免。但是，如果资料是关于“短期内会出现的发展或事宜的，但该发展或事宜正处于商议过程中”，而董事认为披露该资料会“严重损害”公司（或集团）的利益，则附表 5 允许公司不披露该资料。

《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571 章）第 307D 条制定的安全港条款允许公司在特定情况下不披露内幕消息，与附表 5 有类似的目的。然而，第 307D 条制定了更为详细的规定。

这两条法例在实务操作中如何将如何共同实施尚未明确。因此，我们建议董事就此获取法律意见。

## 背景资料与连系

业务审视资料需要有背景资料的补充才能发挥作用。以下列的简单数据为例：2014 年销售额增长 20%。其实股东只需要看一看收益表就能计算出销售额增长率，而且单从这个数据本身股东并不能判断销售表现的优劣。

如果业务审视在背景资料中向读者提供下列一项或多项资料，则该项数据提供的信息价值将即时提高：

- 近几年每年销售额增长多少？
- 本年度目标是什么？
- 竞争对手的表现如何？
- 我们预计这个趋势明年还会持续吗？

将信息进行连系是一项提供背景资料，并让读者更为全面了解业务情况的重要方法，例如：

- 将业务审视内各项内容要素之间的信息进行连系
- 将业务审视与年报其他部分进行连系
- 将不同时期（当前与以往）业务审视所载资料进行连系

## 内容要素之间的连系

值得注意的是：附表 5 列明业务审视应包含以下四大内容要素：

- 1) 对业务的中肯审视；
- 2) 财政年度终结日后事件；
- 3) 相当可能有的未来发展；及
- 4) 主要风险与不明朗因素。

如果与某个内容要素相关而提出的事项在其他内容要素中有所跟进，则可以向读者提供公司在管理每一要素方面进展如何的客观分析。这可能对探讨风险和未来发展尤为相关，举例如下：

### 示例——内容要素的连系：

Alpha 有限公司在描述业务模式时指出，目前有 40% 的收入来自向现有用户群提供的维修和支持服务。Alpha 在讨论业务趋势时指出，专业支持服务供应商在这个收入来源上的竞争越来越激烈。Alpha 将这项讨论与其策略进行连系，并说明其已采取推广终生服务合同的策略作为应对。尽管目前相关服务在整体收入中所占比例不高，业务审视中提供的关键表现指标显示出由续约向该替代结构转化的比例，这在评估未来前景时是有用的资料。

将业务审视内部、年报内部及不同时期业务审视的信息进行连系，是一项提供背景资料，并让读者更为全面了解业务情况的重要方法



### 业务审视与年报其他部分或其他报告之间的连系

为使年报简明扼要，公司很可能需要将年报中的不同报告或部分互相连系起来，以避免不必要的重复。

较好的连系还有助于确保年报内容前后一致。尤其是提供账目调节或解释账目调整可以有助于体现董事报告内经调整的资料可配合及补充财务报表，而不是与财务报表内的资料“互相抵触”。

这个区别非常重要，因为《公司条例》第406(2)条赋予公司核数师一项新的责任，考虑关乎某财政年度的董事报告内的资料与关乎该财政年度的财务报表是否互相抵触。如果核数师认为董事报告与财务报表互相抵触，则该核数师须在核数师报告内述明该意见，及可在成员大会上促请成员注意该意见。

### 不同时期业务审视之间的连系

提供比较资料是年报普遍接受的做法。但是只有让使用者能够对未来趋势作出有意义的结论，比较资料才有用。比较资料可通过下列方法提高这方面的作用：

- **找出有意义的数据点：**对一些长期稳定的业务，以年为单位涵盖5到10年期间的历史资料可能有用，但对一些转变迅速的业务，每半年或更频密地展示最近期间的数据点可能更有用。
- **通过解释实际上可比较的程度对数据作配合说明：**如果数据期内的情况可能已发生转变，则使用者需要额外的背景资料以尽可能减低误解数据的风险。例如，了解收入增长是由数量还是价格推动，由公司自身增长还是收购推动，或只是因为会计政策变更才有所增长可能较为有用。重点应是提供数据并配以平衡中立的评论，而不仅是孤立地提供数据。

### 以透明度高的方式将年内的成就与短期和较长期策略进行连系的示例：

我们在2015年的计划	我们在2015年完成的工作	我们在2016年的计划	2016年之后的计划
降低客户流失率5% <i>*客户流失率按不续约客户占相关合约类别客户总数的百分比计量</i>	年内顾客流失率下降8%，我们认为这是因为推出新的捆绑计划，让客户有更大灵活性的结果	我们计划在2016年推出新的智能电话计划。这些计划将向所有亚洲市场及部分指定非亚洲市场提供更多数据用量，以及无限量的语音和短讯服务	我们的目标是简化定价计划，使之对客户而言更加清晰可见。我们还计划在今后5年投资5,000万元建设在线平台，以获取新客户，并留住现有客户
整合我们的跨境网络工程团队，以最大程度地提高成本效率	我们未能如期完成整合网络工程团队的工作，原因是我们遭遇到了一些意料之外的监管压力	我们计划在2016年第2季度之前完成整合网络工程团队的工作	相比2015年的成本基础，我们的目标是通过统一IT管理及简化各个市场的业务模式，凭藉对网络工程团队的整合，在2020年之前将营运成本降低20%

## 事先规划

传统编制年报的方法需要将编制年报各个部分的责任分派给公司内部的不同单位。现在可能是时候重新考虑这个方法是否依然可行。要做到对业务整体状况的编列前后一致，将需要公司采用各个环节更为互相紧扣的方法并进行事先规划。相关方法可包含下列一项或多项做法：

- 1) 成立一支跨职能团队联合编制完整的报告。公司应确保团队主管由级别较高的人士担任，以打破报告过程中现有各自为政的局面。
- 2) 贴合业务模式“从头至尾”编制报告，注重于对理解目前表现及评估未来前景最为重要的特征，由下而上地进行评估。公司应确保报告团队有适当的营运和业务策略代表可有效地执行上述工作。
- 3) 定期调整报告的内容和结构，以反映业务环境及策略的转变。除了向股东汇报之前所发现的事项在本年度的发展之外，还需要继续重新评估报告内容以确保对目前和新出现的最重要事项给予足够的重视。
- 4) 明白制定有意义的、以股东为关注对象的表现衡量指标可能需要假以时日。如果某项有意义的衡量指标目前缺乏相关数据支持，则需要制定计划以便在未来处理这一问题。例如，这可能包括与业内的调研机构合作取得基准资料，在一段较长时期内追踪社交媒体以掌握发展趋势，或定期安排进行员工或客户满意度调查。

上述做法均有助于提高业务审视和年报的质量。但此外，可能更重要的是如果有效执行，上述做法还有助于提高资料质量，使机构内部更注重制定策略，以及按照清晰确定的目标和目的来衡量进展。如果上述做法在阁下的机构尚未成为惯例，现在可能正是作出转变的大好时机。

## 应考虑的问题

正如我们在前文所强调，每份业务审视均应是独特及真实的——千篇一律或难以置信的业务审视不仅不能打动股东，而且还会使其心生怀疑。

为达到这个质量水平，参与编撰业务审视的相关人士需要不断发问自己：

- 首先是思考希望达到的目的，并计划如何达到这个目的；
- 在草拟阶段，应着重收集所涵盖的所有主题的事实资料，确保对需要讨论的事项有清楚的了解；及
- 在最终的审阅阶段，思考业务审视是否已描绘出董事会所掌握的、对股东有用且完全符合监管要求的业务全貌。

为协助公司应对上述挑战，我们在本指南的其余部分收录了部分建议提问——为便于参阅，相关问题均已收录在附录3。这些问题可能特别适合在草拟和最终审阅阶段加以思考。首先是事先规划阶段的提问：

### 事先规划阶段提出的主要问题：

- 我们是否已组建了一支对管理高层的策略有充分认识的团队，以确保业务审视有用且真实？
- 以前的年报与通过其他途径公布的信息（例如投资者说明）相比如何？本年度是否可以改善以缩小差距？
- 以《会计公报第5号》的指导原则为标准，上年度的管理层讨论及分析写得怎么样？例如：
  - 在配合及补充财务报表方面，管理层讨论及分析的表现如何？
  - 管理层在多大程度上提供了平衡中立的资料？
  -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容易理解吗？本年度在上述哪些方面可以作出改进，让管理层讨论及分析对股东更有用？
- 与上年度的管理层讨论及分析相比，本年度的业务审视需要讨论哪些新主题？这些主题的资料要从哪里寻找，并且我们是否能够找到比较资料？

## 内容要素

# 1. 说明背景并解释被审视的年度

“对公司业务的中肯审视”的规定涉及公司（或集团）对年内表现及年末财务状况的评估。对业务的审视应在业务目标、策略和业务模式的背景框架下进行，并提供对了解公司业务的发展、表现或状况属必需的相关资料。

实际操作时，我们预期第一个内容要素将成为业务审视的主要内容。《会计公报第 5 号》第 31 段列出以下 4 个需要涵盖在“对公司业务的中肯审视”中的主题：

- 1) 描述报告实体的业务及经营所处的外部环境
- 2) 运用配合或补充财务报表的财务关键表现指标，分析报告实体在所审视年度的表现及报告实体在该期末的财务状况
- 3) 讨论报告实体的环境政策及表现，以及报告实体遵守对其有重大影响的有关法律及规例的情况
- 4) 说明报告实体与雇员、顾客及供应商的重要关系，以及报告实体与符合以下说明的其他人士的重要关系：该人士对该报告实体有重大影响，而该报告实体的兴盛系于该人士

主题 1 奠定了整个业务审视的基调。主题 2、3 和 4 则补充资料，形成对公司业务的中肯审视，以符合附表 5.2 “在对了解公司[或集团]业务的发展、表现或状况属必需的范围内”提供资料的规定。

整体来看，这些主题与附录 16.32 关于年报中载列有关集团会计年度内表现的讨论及分析，以及说明影响其业绩及财务状况的重大因素的要求重叠。此外，我们预期业务审视的这个部分还将载列附录 16 要求或建议的特定披露项目。下文的讨论将以简称“附录 16”标识这些项目。

本指南的其余部分将逐一探讨这 4 个主题：

### 1) 描述报告实体的业务及经营所处的外部环境

业务审视应“描述报告实体的业务及经营所处的外部环境，作为董事讨论及分析的背景”（《会计公报第 5 号》第 31(a)段）

清晰地描述目标、策略和业务模式能够有助将整个业务审视的焦点集中在最重要的业务价值推动因素。此外还能够提供定量和定性的背景，协助股东评估所发生事件对业务的影响。

良好的业务模式描述也应该会增强股东的信心，确信业务审视在其余部分已涵盖业务的所有重要方面。

## 描述清晰的业务模式及策略为 良好的业务审视奠定了基础

### 基本资料：业务及其环境的事实描述

这方面的描述为其余部分的业务审视奠定了基础，因此重要的是这部分所描述的应是董事会认可的情况，并符合业务运作的现实情况。

撰写得宜的业务审视在此处的描述可使读者了解到：

- 公司或集团经营所处的（多个）行业；
- 主要产品/服务；
- 主要客户类别；
- 主要业务流程；
- 主要分销方式；及
- 业务结构及经济模式，包括主要营运设施及其位置的概览。（《会计公报第5号》第32段）

其中还将包括对报告实体业务有重要影响的资源描述，这与附录 16.52(iii) 关于建议披露推动公司表现的重要因素的要求一致。

业务中使用的重要资源的示例包括：

- 公司声誉及品牌实力；
- 天然资源；
- 集合劳动力；

- 分销或供应链网络；
- 研发项目；
- 知识产权、许可证、专利、版权和商标。（《会计公报第5号》第33段）

透明度高的业务审视会更进一步讨论外部环境中对业务兴盛有重大影响的情况。其中包括报告实体的主要市场及其在这些市场的竞争状况，以及影响业务的法律、监管、宏观经济和社会环境的重要特征。

举例来说，报告实体可披露其在某国有重要的经营业务，而该国目前正经历严峻的经济或政治环境，或者相反该国正经历高速增长，这两种情况中的任何一种都可能对业务的未来发展和表现产生重大影响。

对外部环境的讨论还可延伸至附录 16.52(iv) 建议上市发行人披露的行业及业务趋势概览。

掌握上述项目描述的详细程度有一定的难度。安排适当人员参与草拟过程会有所帮助。特别是安排相关分部管理人员参与草拟，有助于保持描述内容始终以业务经营的现实情况为基础。

清楚表明业务目标和策略，根据这些目标和策略  
衡量表现，并展望未来规划，可提供投资者  
和分析师所赞赏的透明度

*补充资料：目标、策略及竞争优势*

一份撰写得宜的业务审视对业务的描述有助于股东将注意力集中在公司（或集团）业务模式中与其他公司不同的地方。

难点在于，如何在以下两者之间划出一条界线：(a) 协助股东了解业务与 (b) 揭示过多敏感资料可能削弱报告实体的竞争优势？这是一项董事需要自行考虑和决定的重要事项。不愿揭示过多是可以理解的。然而，清楚表明业务目标和策略，根据这些目标和策略衡量表现，并展望未来规划，可提供投资者和分析师所赞赏的透明度。

为此，《会计公报第 5 号》第 34 段列明业务描述“可以”提及长期创造或保持价值的业务目标。这些目标可以用财务或非财务表现指标的形式界定。该指引与附录 16.52(iii) 建议披露对上市发行人目标和公司策略的讨论的要求一致。

有时业务目标用词空泛，例如“产生股东回报”或“提高客户满意度”。这种性质的描述向股东传达的信息有限——因为不会有什么公司反对这样的业务目标。

更有用的做法是描述董事会对业务本身的目标——例如，成为某个特定细分市场的领导者，或在某个特定行业树立技术领先地位。董事会识别出这类特定目标是编制前后一致、重点明确的业务审视的关键。

 有关……的主要问题

**有关业务的事实资料：**

- 对业务的描述是否与董事会推动业务价值的重要因素的看法一致？
- 如果不同的业务分部有不同的经营特点或经营表现推动因素，则相关业务描述是否足够清晰？
- 业务描述是否足够详细，使股东能够评估在报告其他部分提出的事项所产生的潜在影响？

**有关目标和策略的讨论：**

- 业务审视表明目标是否对应具体业务？例如，成为某个特定细分市场的领导者，而不是最大化股东回报这类空泛的目标
- 对策略的描述是否应对了业务短期、中期及较长期优先考量？
- 业务审视表明目标和策略与业务表现和其他内容要素的分析之间是否有足够的连系？

## 我们预期业务审视的这个部分将会结合叙述性解释与一系列精心挑选的关键表现指标

### 2) 运用关键表现指标，分析年度表现及期末财务状况

业务审视应“运用配合或补充财务报表的财务关键表现指标，分析报告实体在所审视年度的表现及报告实体在该期末的财务状况”（《会计公报第5号》第31(b)段）

主题 2 要求分析业务在年度内的表现及其在年末的财务状况，这与附录 16.32 关于年报中载列会计年度内表现的讨论及分析，以及说明影响其业绩及财务状况的重大因素的总体要求一致。

在这方面，附录 16.32 对披露项目的最低要求包括对下列事项的评论：

- 集团资本结构情况，包括债务到期偿还及责任到期须履行的概况、使用的资本工具类别、货币及利率结构（附录 16.32(2)）
- 所持的重大投资以及该等投资在会计年度内的表现（附录 16.32(4)）
- 在会计年度内进行的有关附属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的重大收购及出售的详情（附录 16.32(5)）
- 分部资料 —— 这可涉及行业类别的变化、分部的发展及它们对有关分部业绩的影响。这方面亦可包括市况的变化、已推出或公布的新产品及服务及它们对集团业绩的影响、收入及边际利润的变化（附录 16.32(6)）。

此外，附录 16.52 建议发行人披露下列项目：

- 上市发行人的行业及业务的趋势概览（附录 16.52(iv)）
- 股东进款及股东回报（附录 16.52(vi)）。

这些要求与《会计公报第5号》一致。《会计公报第5号》还规定，在讨论业务的年内表现时应专注于如下业务分部，即与理解报告实体的整体发展和表现，以及报告实体产生现金以满足已知或可能出现的现金需求并为未来发展提供资金的能力相关的业务分部（《会计公报第5号》第37段）。

与配合及补充的指导原则一致，业务审视中的分析应避免简单重复或概括财务报表内已有的资料。

我们预期业务审视的这个部分将会结合对会计年度内业务表现主要特征、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的叙述解释与一系列精心挑选的、展示一段时期内业务表现和关键比率发展趋势的财务及非财务关键表现指标。

举例来说，有关讨论会提及对报告实体在本期的发展和表现有重大影响的市场状况改变，或对业务未来前景有重大影响的新产品和服务。此外，业务审视应提醒读者注意会计政策的重大变更，因为这些会计政策的变更可令计量关键表现指标的输入数据发生变动，而导致被审视会计年度内的关键表现指标的计量发生重大变化。

在草拟业务审视的这个部分时，应谨记本指南第4至10页有关《会计公报第5号》的指导原则（即报告重点、重要性水平、背景资料与连系）的整体考虑。

这些原则不仅适用于中肯审视内容要素中的叙述讨论，还适用于作为业务审视组成部分而特定挑选并编列的关键表现指标 —— 有关解释和示例见下文讨论：



## 披露的关键表现指标应能够有效地衡量策略实施的表现及有效地管理业务

### 利用关键表现指标解释业务表现

即使附表 5 没有明文规定，我们一般会预期公司会在业务审视内载列财务关键表现指标，并在适当时载列非财务关键表现指标，以便为使用者提供清晰有用的资料。留意在业务模式描述中识别出的、对未来业务运作有重大影响的表现推动因素，可有助使用者将焦点集中在最相关事项的表现衡量指标上。关键表现指标可发挥作用的领域包括：

- 评估公司达成业务策略和目标的进展
- 衡量被审视年度内公司的财务表现和业务状况
- 就公司讨论遵守环境政策、法律或规例的表现，或与顾客、供应商、雇员或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人士之间的关系，提供客观衡量指标
- 监察主要风险与不明朗因素及管理这些风险的进展
- 量化影响业务未来的趋势或因素（如可行）

具体而言，附录 16.32(10) 要求上市发行人披露资本与负债比率，而附录 16.52(i) 和 (ii) 则建议上市发行人披露过去五个会计年度的效率指标（如股本收益率，营运资金比率）和行业具体比率（如有）。

除合规外，关键表现指标可用来展示管理层如何在一段较长时期内提升及保障股东价值。精心挑选的关键表现指标提供了更有意义的指标供投资者和分析师思考，因此可能有助降低投资者和分析师过度注重短期盈利指标的风险。

尽管有上述的潜在好处，毕马威国际最近公布的一项调查显示，业务价值主要推动因素与得以报告的表现衡量指标之间存在落差（见下表）。该调查还发现公司所提供的许多非财务指标事实上来自现行法定或其他披露规定的要求，而不是因为其投资者有相关性而被选中的。

### 报告推动业务价值重要因素的公司

	被确认为前三位的价值推动因素 <sup>(1)</sup>	提供相关关键表现指标的公司
营运	66%	21%
客户关注	56%	7%
供应链	42%	8%
品牌与声誉	42%	2%

注：(1) 由审核委员会成员确认为前三位业务价值推动因素之一的领域。

资料来源：The KPMG survey of business reporting: KPMG International, 2014（毕马威国际 2014 年《业务报告调查》，仅有英文版）。

这些调查结果显示许多公司仍有不少改善空间。现在可能正是适当时机让董事重新审视目前所报告的表现衡量指标，并重新评估这些指标是否继续向股东提供相关的资料。

## 被选中的关键表现指标应提供相关信息， 而不是只展现业务好的一面

### 财务与非财务关键表现指标

附表 5 特别提到运用“财务”关键表现指标进行分析。这些指标一般采用财务报表的数据，或可与财务报表的数据进行调节。例如，附录 16.32(10) 建议披露的资本与负债比率一般采用财务状况表内的资料计算而得。

财务关键表现指标还可从混合财务及非财务的数据中得出——其中一个明显的例子是每平方英尺销售额或租金收入。其他关键表现指标也可以是完全非财务的数据，例如二氧化碳排放量或顾客/雇员满意度。

这些混合或非财务指标可配合财务报表，如果挑选得当，这些指标还有助于传达业务表现和业务前景等资料。例如对高度依赖经培训劳动力的业务来说，雇员流失率、合资格员工百分比或每名雇员培训开支可能是衡量业务的有用指标，而且还可作为相关披露的一部分用来说明集团与雇员之间的重要关系。《会计公报第 5 号》所附的实施指引列举了更多示例——本指南附录 2 收录了相关示例索引，以便查阅。

### 选择平衡中立的关键表现指标

在选择关键表现指标时应注意挑选与报告实体业务的发展、表现或状况相关，而不只是展现业务好的一面的指标。

如前文所述，防止偏颇的方法之一是每年以统一的方式编列关键表现指标和其他资料——只要在初始阶段已挑选相关和有意义的关键表现指标，这个方法便能发挥作用。

另一个方法是将关键表现指标与以往期间设立的前瞻性目标作比较。只要以往期间选择了适当的目标，相关比较也能提供有用的资料。

挑选得当的目标是指，如果达成的话，就能够有效反映出管理层为管理指导业务付出的努力取得成功的指标。例如，在竞争激烈的环境中，如果集团处于接受而非订立价格的位置，那么有意义的前瞻性目标可能会注重数量指标（如入住率或已付运立方米），而不是金额目标，前瞻性目标也可能注重净利润而不是总收入。

有意义的目标也可能是相对的，而不是绝对的，例如维持市场份额或高于同业平均的回报。

换言之，要使一项目标有意义，达成或接近达成目标应在管理层的影响及意图范围之内，至少在订立目标时应是如此。这有助于股东从董事的角度审视业务，并为评估日后的表现奠定扎实的基础。

### 用有意义的方式编列关键表现指标

为使关键表现指标发挥最大效用，重要的是编列关键表现指标的方式应符合“能够理解”和“平衡中立”的指导原则。

这些原则互相联系：在良好的业务审视中，关键表现指标的编列方式可提高其信息价值并有效传达重要信息。在判断编列方式优劣时需要考虑的重要事项如下：

- 读者是否会正确地理解关键表现指标是如何计算的？
- 读者是否会正确地理解关键表现指标与所讨论主题的相关性？
- 是否有足够的背景资料使读者能够诠释关键表现指标，并从中得出结论？
- 在多大程度上读者可以直接理解上述内容？不太谨慎的读者是否可能会被编列的资料误导？

## 在撰写得宜的业务审视中，关键表现指标的 编列方式可提高其信息价值 并有效传达重要信息

举例来说，如果对计算基准及资料来源（如相关）做出解释或与财务报表进行调节，则可有助于加强对业务审视的理解——例如附录 16.32(10) 规定披露资本与负债比率的计算基准，而附录 16.52(i) 和 (ii) 则建议披露效率指标和行业具体比率的计算基准。

编列公司在一段较长时期内的关键表现指标，也有助于提高信息价值，特别是在选择了有意义的的数据点，并以叙述性解释配合资料的情况下。如果以往年度所沿用的计算方法有所变动，也应在业务审视中加以说明。

视觉上如何编列关键表现指标也十分重要。虽然可以简单的叙述格式编列，但只要其他格式能够以不偏颇的方式传达信息，则采用其他格式的影响力可能更大。

举例来说，编列关键表现指标的方法之一是采用表格。以表格编列表现数据可以降低重要数据在叙述性讨论中“被掩盖”的风险，还可以加入资料解释业务采用某个特定指标的理由。下面以酒店业采用的典型收入关键表现指标为示例来作说明：

### 以表格形式编列的关键表现指标的示例：

	入住率	日均房价	平均每间可供出租客房收入 (RevPAR)
<b>计算方法</b>	已出租房间数除以可供出租房间数	房间收入总额除以已出租房间数	房间收入总额除以可供出租房间数
<b>重要性</b>	入住率衡量酒店容量的使用率。入住率反映了供求情况，因此重要的是我们监控入住率变动情况，以获取可持续竞争优势。入住率还有助于我们根据酒店房间需求的起伏，确定可实现的日均房价水平。	日均房价衡量酒店的平均房价，日均房价趋势就一家酒店或一组酒店的定价环境及客户群的性质提供了有用的资料。日均房价是业内普遍使用的表现指标，我们利用日均房价资料评估按客户类别能够实现的定价水平，因为与入住率相比，日均房价的变动对整体收入和增量盈利有不同的影响。	这项关键表现指标是所有比率中最重要比率之一，因为该指标同时包含了房价与入住率等资料。该数据以简要方式反映出我们集团在吸引客户入住方面有多成功，以及集团能够收取多高的房价。
	<p><b>入住率 (%)</b></p> <p><b>+ 4.78%</b></p> <p>2015 年：70.2%</p> <p>(2014 年：67%)</p>	<p><b>日均房价 (港币)</b></p> <p><b>- 10.77%</b></p> <p>2015 年：2,501</p> <p>(2014 年：2,803)</p>	<p><b>RevPAR (港币)</b></p> <p><b>- 6.50%</b></p> <p>2015 年：1,756</p> <p>(2014 年：1,878)</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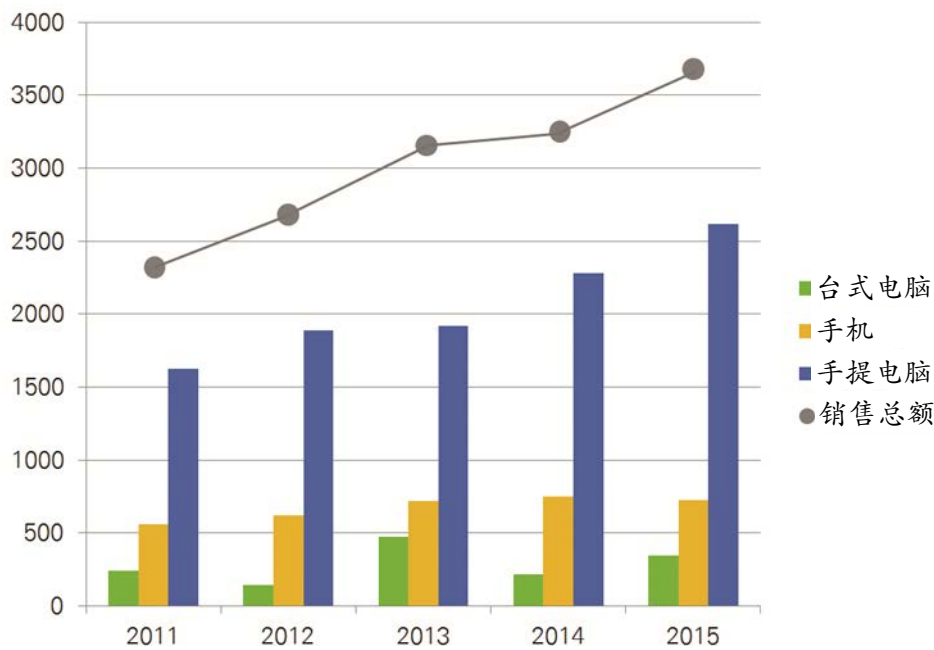
如下图所示，另一个编列这些资料的方法是可以采用图表和其他数据图。对部分指标来说，指标变动趋势或占业务的相对百分比或与基准的比较对读者较有意义，因此可采用图表的方式表达。该方式可代替传统的绝对值表格，或对其加以补充。

在下文的每个图例中，我们预期所有图表都配合叙述性讨论，重点讨论数据中的要点，并提供额外的背景资料，以解释图表所示的表现或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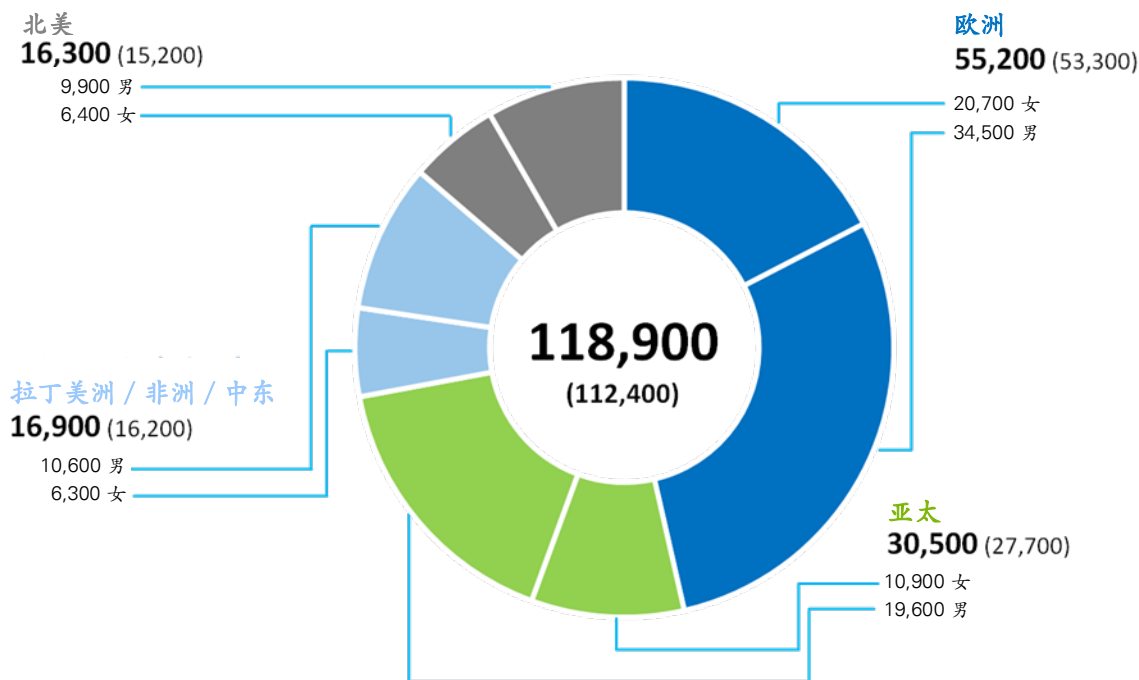
**关键表现指标图例：**

(1) 群组垂直柱形图例显示一段时间内各个产品类别的绝对金额，并显示同时期内销售总额的变化趋势

(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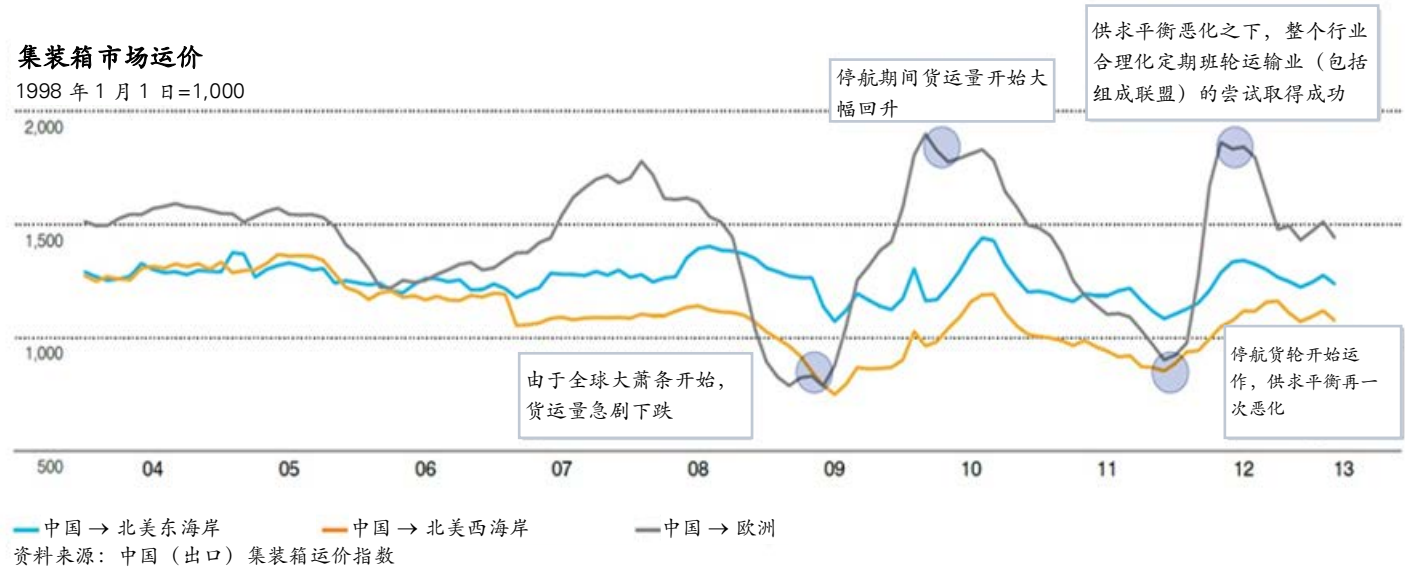


(2) 图例分析雇员占整体员工总数的比例，配以比较数字和解释计算基准变动的附注



所有数字四舍五入至 100，括号外数字显示 2015 年雇员平均人数（括号内为 2014 年数字）。由于见习员工在 2015 年不再计算在雇员人数内，2014 年的数字已重新列报以反映雇员组成的变动。

(3) 采用外部数据并就重要事件作注释的点线图例



(4) 采用垂直双轴柱形图以比较两组数据的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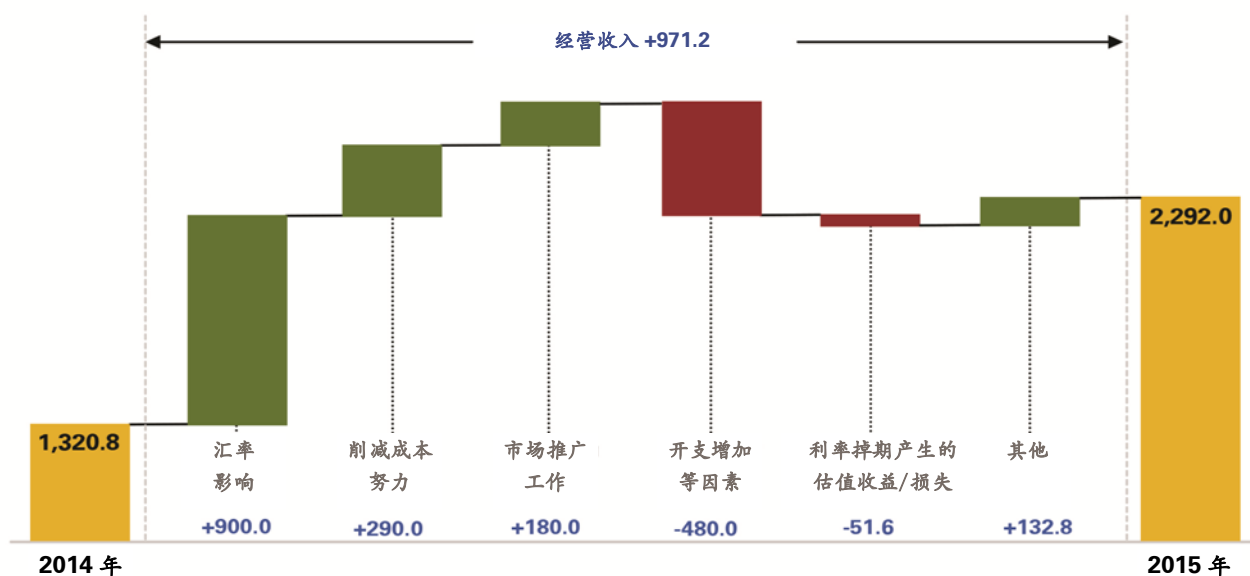
(a) 净收入及股本回报



(b) 销量及市场份额



(5) 上年度经营收入与本年度绝对金额的图表调节示例



### 将关键表现指标与公司策略和未来目标连系起来

公司亦可考虑将业务目标和策略与相关的关键表现指标连系起来，令业务目标和策略可以进行衡量。这可通过下列方式实现：交叉参照报告中另一个对关键表现指标进行更详尽分析的部分，或在讨论业务目标本身时对关键表现指标作出描述——以及它们如何有助衡量特定策略目标的进展情况。

为了详细说明这一点，公司亦可根据每个关键表现指标持续追求的目标，展示如何相对于目前的表现来衡量未来的成功。有关对公司可能的日后发展的评估，详情请参阅本指南第3节的讨论。

以下例子说明了公司可如何在业务策略和目标的背景下，对关键表现指标进行讨论：



### 有关关键表现指标的主要问题：

- 被选择进行披露的关键表现指标，是否与董事会用来评估业务的关键表现指标保持一致？例如，有关指标能否衡量企业在管理业务赖以运作的主要资源方面的进展情况？
- 有关衡量指标是否应对受相关事项影响的特定业务部分，而不是根据业务整体以总合基础提供的？
- 公司是否以“平衡中立”的指导原则选择和编列有关的衡量指标？例如，是否长期一致地编列相关指标以显示重要趋势？
- 有关指标是否以容易理解的方式编列？例如，计算基础和数据来源是否清晰，以及通过与业务策略和未来发展计划等其他信息进行连系后，它们的背景资讯是否足够？

### 如何将关键表现指标与业务的未来发展重点连系起来的示例：

策略重点	关键表现指标	2015 年目标	实际表现			2015 年表现	2016 年目标
			2015	2014	2013		
忠诚和满意的客户 提升客户满意度，建立长远客户关系。	客户满意度调查 根据对大约 5,000 名客户进行的年度独立调查，获得“整体满意”评分（往来账户和储蓄账户极度满意的客户比例）。	58% <b>超出目标</b>	60%	55%	48%	自 2013 年推出新的客户服务培训计划后，我们看到客户满意度的评分大幅改善，拉近了我们与同业前 3 位的差距。	在同业排名当中跻身前 3 位
			(同业前 3 位的平均数)				
			(62%)	(62%)	(60%)		
持续盈利，资产负债表表现强劲 集中控制成本，提升营运效率，以维持未来投资的实力。	贷款损失率 指年度化贷款减值总额除以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持有的客户和银行贷款和垫款总额。	65 个基点 <b>未能达标</b>	72 个基点	70 个基点	77 个基点	我们看到住房贷款回收账册的撇账有所增加，以及在商业房地产组合方面一家大型机构带来的影响。有关我们对贷款组合表现的讨论，参阅第[•]页至第[•]页。	68 个基点
	成本对收入比率 指总营运开支（不含准备金和手续费）除以总营运收入。	50% <b>达到目标</b>	50%	51%	54%	我们仍注重控制成本，应对营运和监管成本上升的挑战，并同时继续对业务进行重大投资。净利息收入持续改善抵销了成本增加的影响。	48%

## 在业务审视中，公司应注意将重点放在对股东评估业务相关和重要的事项上

### 3) 讨论环境政策及遵守法律及规例的情况及 4) 说明重要关系

在对了解报告实体业务的发展、表现或状况属必需的范围  
内，业务审视须包含：

- 对公司（或集团）的环境政策及表现，以及公司（或集团）遵守对该公司（或集团）有重大影响的有关法律及规例情况的探讨（附表 5.2(b)）；及
- 公司（或集团）与其雇员、顾客及供应商的重要关系的说明，以及公司（或集团）与符合以下说明的其他人士的重要关系的说明：该人士对该公司（或集团）有重大影响，而该公司（或集团）的兴盛系于该人士（附表 5.2(c)）。

在过去<sup>4</sup>，附录 16.52 收录了下列的建议评论项目：

- “讨论上市发行人的环境政策及表现，包括有关法律及法规的遵守”；及
- “叙述上市发行人与员工、顾客、供应商及其他人士的重要关系，而上市发行人的成功有赖于此”。

因此，对于部分上市发行人来说，附表 5 载列的这些要求并不是新要求。然而，我们鼓励所有上市发行人重新检讨其报告的内容和结构，以确保足以满足附表 5 的要求。

附表 5 要求所讨论的事项“在对了解公司（或集团）业务的发展、表现或状况属必需的范围”内”。它亦特别要求董事识别“对该公司（或集团）有重大影响”的有关法律及规例和重要关系；以及在业务关系方面，识别“公司（或集团）的兴盛所系”的业务关系。

因此，在业务审视中，公司应注意将重点放在对股东评估业务表现和未来前景相关和重要的事项上。如果董事希望就这些事项收录更多详情，例如根据《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主板上市规则》附录二十七）<sup>3</sup>，建议公司可考虑编制独立的报告并与业务审视交叉参照。

以下是一些业务审视为满足附表 5 的要求可收录的课题示例。为确保业务审视精练简洁，在进行相关分析时可收录一些相关的关键表现指标，有关详情请参阅本指南先前部分和下文的讨论以作说明。

#### 讨论环境政策及遵守法律及规例的情况

有一点很重要，就是这项信息披露要求的范围并不仅限于典型的“绿色环保”事项。除了讨论环境事项的政策和表现外，附表 5 还要求董事识别“对该公司（或集团）有重大影响”的有关法律及规例。有关这方面的讨论可涵盖的课题示例包括：

- 温室气体排放、危险废物管理和有效利用稀缺资源等环保事项；
- 有关提供安全工作环境的相关法律及规例；
- 有关向客户提供健康和安全的产品和服务，以及有缺陷产品/服务的赔偿及/或数据保密的相关准则、法律及规例；及

<sup>3</sup>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由联交所作为《主板上市规则》附录的形式（附录二十七）颁布。根据附录 16.53，联交所鼓励发行人将附录二十七所列的资料载入年报，有关资料所涵盖的期间宜与年报内容涵盖的期间相同，又或另设报告刊载。根据该段的注释，若另设报告刊载有关资料，发行人可自由选择汇报期，但之后的汇报期应贯彻相同，使有关资料可作比较。然而，联交所鼓励发行人就年报内所涵盖的同一期间作汇报。

<sup>4</sup> 这些具体建议项目已于 2015 年 2 月《上市规则》的修订中从附录 16.52 内删除，以避免与附表 5 的要求重复。

- 诸如美国《海外账户税收合规法案》、反洗钱法规或对某些政权实施制裁等其他法规，公司需根据这些法规履行责任，确保其（或其集团）避免采取违背公共政策的方式行事。

例如，一家公司在其年报中，就航空业面对的旅客权益法例撰写了以下内容：

“……包括我们在内的欧洲各地的航空公司，也需符合航空旅客权益法例的规定，若航空公司的航班延误超过 3 小时，航空公司可能需要对旅客作出赔偿。自实施以来，该项法律已经导致本集团需要作出达 1,900 万英镑的赔偿。我们正积极以行业和客户利益为出发点，向政府进行游说，希望提醒他们旅行及旅游业对就业和推动经济增长的重要性。”

为符合附表 5 的特定披露要求，仅列出集团需要遵守的法律及规例并不足够——业务审视需进一步探讨在了解公司业务的发展、表现或状况属必需的范围，集团遵守有关法律及规例的情况。例如，这可包括：

- 探讨就确保遵守有关法律及规例所设置的措施与控制；
- 探讨遵守有关法律/规例对财务或业务的其他方面带来的影响（如进行“了解客户”反洗钱检查导致营运成本增加，或乘客由于机票附加收费而导致需求下降等）；及
- 披露业务是否有面对任何重大的监管行动，如因违规而面临的罚款或其他处罚、暂停或关闭任何业务活动，或经营许可遭拒等。

### 重要关系

根据附表 5，公司/集团须提供与其雇员、顾客及供应商的重要关系的说明，以及公司/集团与对其有重大影响及其兴盛系于该人士的其他人士的重要关系的说明。为符合这项规定，公司必须从宏观角度，考虑股东以外的其他利益相关方采取的行动可能对公司或集团的表现及其价值所构成的影响。

例如，公司与顾客、供应商、分销商、雇员、承包商、贷款人、债权人及/或监管机构的关系可能对业务的兴盛产生重要影响；同样，公司/集团所进行的活动对社会和社区产生的广泛影响也不可轻视。与其他企业组成的策略联盟也可能影响公司的表现和价值。

《会计公报第 5 号》第 48 段就业务审视在这方面可以收录的事项提供了下列示例：

- 雇员报酬、聘用、培训和职业发展政策；
- 管理分销和供应链网络中环境和社会风险的政策；及
- 社区活动的参与和贡献，包括教育、环境保护、文化、体育和社会责任等。

关键表现指标和其他数据可以用来有效地客观厘定对某种关系的说明。例如，一名零售商在其最近的年报内披露了下列数据，作为其 5 大客户关注策略性关键表现指标之一：

#### 2. 选择我们的新客户

**29.1%** 的新忠诚客户

定义：新忠诚客户\* 占去年忠诚客户基础的百分比

评论：我们希望在挽留现有忠诚客户的基础上吸引新客户，从而建立忠诚的客户群。我们在对客户提供服务/产品方面作出的投资，旨在同时为新客户创造长期价值。

\* 忠诚客户基于客户的消费频率和平均每周消费额界定。

相关的表现指标会视乎关系的性质各有不同。例如，如果衡量与雇员的关系，相关的表现指标可包括员工流失率、超过 5 年服务年资的员工比率、损失工作日频率等。



## 关键表现指标可以有效地以事实来厘定对某种关系的说明，提供一目了然的信息

关键表现指标也可以与其他衡量指标结合，以提供一目了然的信息，洞察某种关系的状况。本节较早部分提供了各种数据组合的图表和曲线图的例子，它们可用于这个方面。以下是摘录自英国广播公司 (BBC) 年报的另一例子，其中显示某一关键表现指标（在该案例中，这是关于受访者对 BBC 是否拥有大量新鲜和崭新理念这一调查问题的作答）可如何与这一问题对其客户有多重要的资料进行对比，以评估公司的表现。公司可采用类似方法进行许多

其他数据配对，以完善任何关于某种关系状态的叙述性说明。然而，公司必须审慎地确保有关配对有意义，并从所呈列的数据中作出适当结论，以尽量降低读者被误导的风险。

### 摘录自英国广播公司 (BBC) 2013/14 年报“了解观众”的章节：

#### 激发创意和卓越文化

创新的其中一个主要部分来自新鲜和崭新理念，这是 BBC 近年特别重点关注的领域。因此，我们非常高兴看到在今年，自有关调查进行以来，观众首次认为我们拥有大量新鲜和崭新理念的比率由 56% 上升至 61%。然而，BBC 在这方面的表现仍然未能完全满足观众的高要求，所以我们在欢迎取得进展的同时将会继续寻求更大的进步。我们在这方面的改善可能部分是由于我们采用了诸如应用程序 (apps) 等新一代数字服务，原因是这方面的评分有所改善主要来自 16 至 34 岁的受访者群体，他们是最有可能采用这些科技的观众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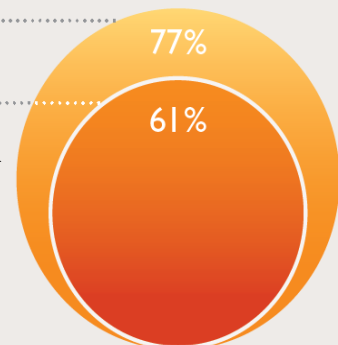
#### 激发创意

虽然有关差距已经缩小，但在创造新鲜理念和创新内容方面仍有进步空间。

77% 的观众认为新鲜和崭新理念相当重要

但仅有 61% 的观众认为 BBC 拥有大量新鲜和崭新理念

-16%  
2012/13: -23%  
▼ 差距缩小



此外：

- 根据附录 16.32(7)，上市发行人应就有关雇员的人数及薪金、薪金政策、花红及认股期权计划，以及培训计划的详情作出披露和评论；及
- 附录 16.52(v) 建议披露有关上市发行人的社区、社会、道德及名声事宜的政策及表现的讨论。

这些资料可以在本部分的讨论中提供，或在更为一般性的业务描述中提供。

### 有关讨论环境政策、法律及规例和重要关系时提出的主要问题：

- 有关的讨论是否识别出对业务有重要影响的环境政策、法律及规例，是否包括对有关合规情况的讨论？
- 有关的讨论是否识别和描述出公司/集团的兴盛所系的关系？
- 如果在讨论中提供了关键表现指标，有关的关键表现指标是否平衡中立，并以容易理解的方式编制？
- 是否在相关之处，提供了交叉参照以便能够找到进一步的资料？

# 内容要素

## 2. 业务审视应收录最新情况

根据附表 5 要求，业务审视须提供“在该财政年度终结后发生的重大事件的详情”。这将会确保业务审视收录最新的情况，并能在讨论公司的年度业绩和状况与业务未来发展方向之间搭建一道桥梁。

根据附表 5 要求，公司须披露在财政年度终结后至报告日期止期间发生的、对报告实体有影响的重大事件的详情。

有关法律没有明确界定业务审视应以哪种结构呈列，但我们认为较合理的方式是将有关讨论放置于财政年度的审视之后，因为有关讨论将会交待业务在截至报告得到审批之日为止的最新情况。

业务审视的讨论不应仅限于财务事件。若公司认为非财务事件会对业务产生重要影响，也可能需要对非财务事件进行讨论。

然而，如本指南第 7 页所讨论，如某资料是关于“短期内会出现的发展或事宜的，但该发展或事宜正处于商议过程中”，而董事认为披露该资料会“严重损害”公司（或集团）的利益，则附表 5 允许公司不披露该资料。

《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571 章）第 307D 条制定的安全港条款允许公司在特定情况下不披露内幕消息，与附表 5 有类似的目的。然而，第 307D 条制定了更为详细的规定。

这两条法例在实务操作中如何将如何共同实施尚未明确。因此，我们建议董事就此获取法律意见。

### 配合和补充财务报表

虽然业务审视可参照收录于年报中其他部分的年结日后事项的资料，公司一般应作出超越在财务报表中所作的披露。

例如，业务审视可讨论有关事件如何影响所审视年度披露的表现衡量指标，公司可通过更新受影响的关键表现指标来量化有关影响。业务审视亦可讨论：

- 这些重要事件对未来业务计划可能带来的影响；及
- 这些事件是否有令管理层重新评估业务在未来所面对的主要风险和不明朗因素。

除了对特定重要事件进行讨论外，董事亦可考虑是否需要就年底以来的业务发展方向提供更为一般性的评论。这可以在对所审视的财政年度期间发生事件的讨论，与对业务相当可能有的未来发展的讨论之间搭建桥梁填补空白。



### 有关收录最新情况时提出的主要问题：

- 公司是否有披露对业务产生重要影响的财务和非财务事件？
- 如果没有，公司是否有取得法律意见，以确定不向公众披露这些资料是否可以接受？
- 公司是否有在业务审视中就有关事件提供足够资料，包括更新有关关键表现指标（如适用），并讨论相关事件对未来业务的影响？
- 就年结后的业务发展方向和未来前景提供更为一般性评论，是否会有用？

## 内容要素

### 3. 解释业务相当可能有的未来发展

根据附表 5，业务审视须载有公司（集团）业务相当可能有的未来发展的揭示。在一份撰写得宜的业务审视中，这部分讨论将探讨可能会影响业务的未来发展、表现或状况的主要趋势和因素。

公司可能已根据附录 16.52(iv) 的建议披露内容，在年报中讨论业务的主要趋势。然而，即使公司可能已经符合这项操作建议，它们仍可能没有提供足够解释，以协助读者评估这些趋势可能对业务产生的潜在影响。

业务趋势和相当可能有的未来发展既可能产生于内部因素（例如开发新产品领域），也可能产生于外部因素（例如客户需求 and 喜好的转变、新兴的挑战和机遇等）。

因此，在一份撰写得宜的业务审视中，公司不应仅作出可能适用于行业内任何业务的高层次评估，而是应该有所超越。公司可以考虑讨论下列内容：

- 每个趋势或因素对公司的未来业务可能产生的影响，以及有关情况在多大程度上取决于公司控制或影响范围以内或以外的因素；
- 公司是否认为所识别出的趋势或因素会为业务带来新机遇或挑战；及
- 公司如何管理与每个识别出的趋势或因素相关的任何风险敞口。

就此而言，附录 16.32 要求公司披露下列资料：

- 集团的订货情形（如适用），以及发展新业务的前景，包括已推出或公布的新产品及服务（附录 16.32(3)）；
- 所持的重大投资的前景（附录 16.32(4)）；及
- 未来作重大投资或购入资本资产的计划详情（附录 16.32(9)）。

此外，《会计公报第 5 号》第 56 段指出，有关讨论应包括就支持董事的策略以实现报告实体的目标而制定的短期和长期融资计划作出评论。有关讨论应补充财务报表提供的资料，例如，就可能对公司的未来现金流量产生重要影响的任何特定因素作出评论。

这可以包括，例如，公司的资本支出承担和其他已知或可能的现金需求，以及有关承担的时间安排。根据附录 16.32(9)，有关融资的讨论亦应包括公司预计在未来一年如何就重大投资或购入资本资产的计划取得融资的详情。相反地，若报告实体所持有的现金超出未来营运要求和现有的分派水平，便应讨论如何在未来运用剩余资金的计划。

### 不披露“严重损害公司利益”的资料

如本指南之前部分所讨论，如某资料“是关于短期内会出现的发展或事宜的，但该发展或事宜正处于商议过程中”，而董事认为披露该资料会“严重损害”公司（或集团）的利益，则附表 5 允许董事不披露该资料。

在某些特定情况下，这项豁免也可能适用于对业务相当可能有的未来发展的讨论。然而，公司必须小心不要太过广泛地应用这项豁免从而导致滥用的情况。例如，即使一项业务收购正处于商议过程中，也可以披露与该收购交易所属的集团未来扩张或多元化发展的计划相关的资料，以满足股东的需要，但公司可不披露会“严重损害”相关商议的资料。

如果董事会考虑采用这项豁免，我们建议应先就此获取法律意见。

### 资料的连系

如上文所讨论，公司同时应考虑将其有关未来发展的讨论，在适当处与其策略和表现衡量指标连系起来。当局并没有就此规定任何资料编列结构，因此公司需要考虑如何以最佳的形式编列有关资料，以展示公司如何产生和保存业务价值。本指南第 9 页和第 20 页举例提供的表格是一项有用的编列方式，可对此有所帮助。

公司亦可通过提供有关情况的背景资料，协助股东评估所识别的趋势和因素的影响。例如，如果公司发现一项趋势会影响特定客户群，股东便需要了解该客户群的规模以模拟有关的影响。最理想的情况是这些资料已经可从业务模式的描述中获得。

公司在讨论未来前景和业务所面对的主要风险和不明朗因素之间也存在明显的共同点。公司必须谨慎，确保在讨论未来前景时考虑到所识别的主要风险与不明朗因素，以便平衡中立地讨论董事对未来的看法。这可以包括他们就未来可能出现的任何不利影响预期采取的缓冲计划，或把握未来的任何机遇可能采取的计划等。将关键表现指标应用于一系列可能出现的未来结果的假设分析（what-if analyses）亦可就此提供有用的资料。

### 提供健全信息警告

《会计公报第 5 号》第 57 段建议，鉴于部分前瞻性信息的性质，特别是那些本着诚信作出而客观上无法核实的陈述，董事可能希望在业务审视中提出警告，让读者对有关陈述保持审慎，并解释这些资料所涉及的不明朗因素。

一般来说，有关警告字眼会在公司法律顾问的协助下草拟，并将有别于公司一般采用的样板化警告，采用更具体的措辞提请读者注意集团所面对的具体风险和不明朗因素。然而，所有这些陈述基本上均旨在传达以下 3 个主要信息：

- 有关的讨论和分析涉及前瞻性陈述；
- 这些前瞻性陈述是基于董事目前的看法，反映有关未来发展的现有假设；但是
- 由于董事控制范围以外的风险和不明朗因素，实际结果和发展可能会出现差异。

部分公司会在年报开端的显眼位置刊载一份全面的健全信息警告陈述。在这种情况下，公司仍可能需要将上述主要信息纳入业务审视中有关未来前景的讨论，及/或特别留意确保有关讨论就其本身而言能被读者所理解。这样做是为了尽量降低读者误解有关讨论的风险，以免读者对董事预测或控制未来情况的能力的信心超出董事自身认可的范围。

### 有关识别业务相当可能有的未来发展时提出的主要问题：

- 有关讨论是否包括业务模式的预期重要变化，并涵盖由管理措施和外部因素带来的变化？
- 公司所识别的趋势是否超越财务报表中已经明显反映的趋势？
- 是否能为股东提供足够详情，让股东就每个趋势或因素的影响形成自己的见解？
- 公司是否能在审视中，就任何前瞻性信息的不明朗因素提供足够警告信息？

## 内容要素

# 4. 解释主要风险和不明朗因素

根据附表 5，业务审视须包括对公司（或集团）面对的主要风险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在一份撰写得宜的业务审视中，有关主要风险与不明朗因素的描述应包括公司面对不利影响的风险，以及董事就管理主要风险和潜在机遇所采取的政策。

在过去，附录 16.52(v) 收录了以下建议的评论项目：“讨论业务风险（包括已知事件、不明确因素及或会实质影响日后表现的其他因素）及风险管理政策”<sup>5</sup>。此外，附录 16.32 继续要求公司就下列与风险和不明朗因素的讨论有关的事项加以评论：

- 集团的资金流动性及财政资源。这可包括对截至有关期间结束日的借款水平、借款需求的季节性、借款到期偿还概况、承诺的借款额等方面的评论。涉及资本开支承诺及授权的集资需求，亦可提及（附录 16.32(1)）；
- 集团资产押记的详情（附录 16.32(8)）；
- 汇率波动风险及任何相关对冲（附录 16.32(11)）；及
- 或有负债（如有）的详情（附录 16.32(12)）。

某种形式的风险讨论，特别是与流动性风险有关的讨论，可能已经成为许多上市公司年报的既定部分。但是，相对于附表 5 有关讨论业务所面对的主要风险与不明朗因素的新要求而言，这些讨论可能仍然未够深入或取得适当平衡。深入研究《会计公报第 5 号》的指引可有助于进一步改善这方面的信息披露：

### 《会计公报第 5 号》关于识别需披露的风险的指引

《会计公报第 5 号》强调必须全面兼顾所有的业务风险，其中包括财务或非财务性质的风险——《会计公报第 5 号》第 50 段特别指出，业务可能面对的风险包括声誉、策略、商业、营运和财务等类别的风险。

《会计公报第 5 号》第 50 段同时列出了下列常见风险例子：

- (a) 损失收入的风险，例如竞争加剧影响了市场份额及/或产品与服务的价格，或市场本身形势出现变化；
- (b) 成本上升的风险，例如通货膨胀或供应短缺导致营业场所、技能熟练员工、原材料等主要资源成本上涨；
- (c) 资产价值出现损失的风险，例如报告实体所持房产或商品的价值出现变化的风险，或客户的信用风险，或由于技术和潮流的变化导致存货可能过时陈旧的风险；
- (d) 流动性风险，例如收取现金的时间有所延误，可能令报告实体在按时偿还贷款上面面对压力，或需要增加借贷成本；及
- (e) 报告实体由于依赖技能熟练员工、主要供应商或资金提供者（例如持续的银行融资便利）所产生的风险。

<sup>5</sup> 这项建议披露内容已经在 2015 年 2 月《上市规则》的修订中从附录 16.52 内删除，以避免与附表 5 的要求重复。

与附录 16.32(1) 一样，《会计公报第 5 号》同样要求报告实体在对风险的讨论中特别指出其为目前和未来的营运提供资金的能力，及其既定的策略。在这方面，该指引与附录 16.32(1) 所载列的项目保持一致，但更进一步指出与贷款人订立的契约是另一个可能存在主要风险的领域（《会计公报第 5 号》第 51-52 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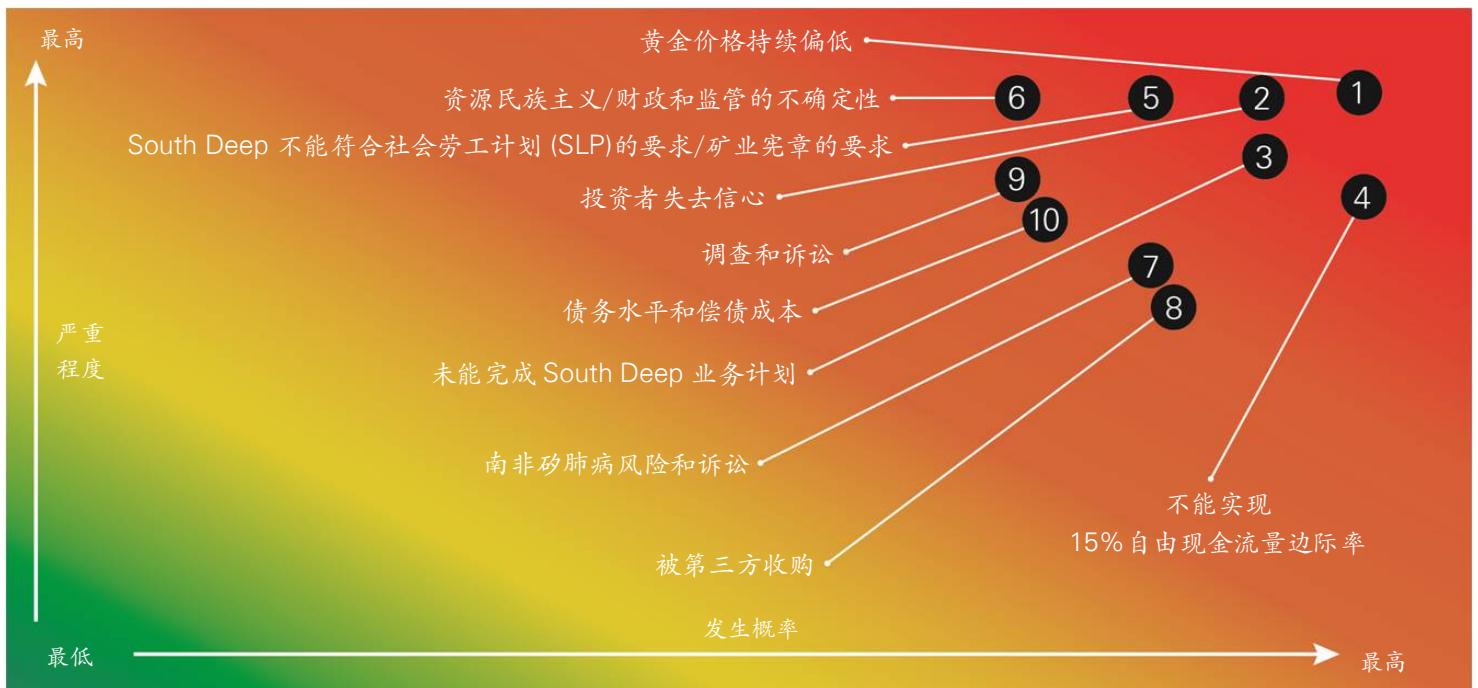
《会计公报第 5 号》的这项指引旨在为首次编制业务审视的公司而设。上市发行人最好应考虑其目前的风险信息披露是否符合这项指引的要求，以及根据发行人的业务和经营环境的具体事实和实际情况，考虑这项指引的要求是否足够深入。

公司在审视拟披露的资料以便对公司业务作出中肯的审视（即本指南之前讨论的第一个内容要素），包括讨论遵守法律及规例的情况及说明重要关系时，可能会进一步发现其他属于发行人风险来源的事项。某些风险亦可连系到企业管治信息的披露，以解释董事会如何监察和设定风险偏好以及相关政策。

另一方面，公司必须确保业务审视内的讨论仅限于公司或集团面对的“主要”风险和不明朗因素。公司应符合重要性水平的原则，将讨论集中于对股东决策最相关的风险，而不应对其他不大可能形成或即使形成影响也不重要的风险作出过多的讨论，而掩盖了其他重要的风险。

显示管理层已经识别出集团所面对的主要风险的方法之一，是编制“风险热度图”。例如，一家南非黄金矿业公司在近期的年报中收录了下列风险热度图，根据发生可能性和影响严重程度列出其 10 大风险。虽然所有风险均处于热度最高的右上方象限，但这 10 项风险各自在发生概率和严重程度两条轴线上的相对位置，则可有助于股东对它们作出区分。风险热度图亦可协助股东了解公司可能还会面对其他潜在影响较大的风险，这些风险由于董事认为其不是很可能发生而没有披露——这可以协助股东在其认为有用的情况下就潜在的最差情形查询进一步资料。

按照严重程度和发生概率的轴线对风险作出划分的风险热度图示例：



## 就公司特定情况作出描述，并由量化披露信息作为支持，可有助于股东对潜在的收益影响形成自己的看法

### 在业务审视中编列风险信息

根据《会计公报第 5 号》第 49 段，有关主要风险与不明朗因素的描述应包括公司面对不利影响的风险，以及董事会就管理主要风险和潜在机遇所采取的政策。

对一般或行业层次的风险和缓解措施作出广泛描述，不太可能提供这些资料。事实上，就公司特定情况作出描述，并由量化披露信息作为支持，可有助于股东对潜在的收益影响形成自己的看法。例如，某公司近期就风险因素作出如下讨论：

*“我们定期检讨用来评估项目决策和各种商业机遇的油气价格假设。我们一般以布伦特原油每桶 70-110 元的长期价格幅度测试各项目和其他商业机遇……虽然我们认为我们目前的长期价格*

*假设是审慎的，但如果有关假设被证实不正确，也可能会对我们将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就短期规划目的而言，我们以更大的价格幅度对财务框架进行压力测试。”*

其中一个以简洁方式披露主要风险的方法就是使用表格，对风险本身进行描述，并描述有关的风险管理方法。将有关风险的描述，与报告其他阐述策略及/或提供风险管理进展指标的部分连系起来，亦可有助于披露相关信息。详情可参阅下列示例的说明，其中描述了某矿业公司可能识别出的主要风险，以及该公司如何将风险与业务审视的其他组成部分连系起来：

### 如何将主要业务风险与业务审视的其他组成部分连系起来的示例：

风险描述	与策略的连系	风险缓解	监察的风险指标	不能成功缓解风险对未来业务的影响
未能取得足够的新地点进行勘探活动，并开展商业可行的开采工作。	取得新地点以进行勘探活动，并识别新的业务机遇进行商业可行的开采工作，对我们维持长期可持续盈利的策略尤为重要。	我们在每个主要地点派驻了一队经验丰富的谈判人员，尽量提高我们以商业上可行的条件取得土地的机会。这些谈判人员致力与当地政府和社区维持合作关系，以尽量降低被拒绝或陷入持久法律纠纷的风险。	我们每月会取得新开采机遇状况的进度报告。我们也会监察一系列量化衡量指标，以找出就开采项目取得土地的重大延误或失败情况，以便就应采取的适当行动进行授权。	若不能够取得土地进行勘探活动及/或不能找到新的机遇进行商业可行的开采工作，则在我们目前项目的生产周期逐步结束时，我们将无法持续维持盈利水平。本公司现有项目经证实和未开发的土地储备的其他详情，请参阅有关业务和未来发展的讨论。

如本指南开始时提到的，业务审视只是一系列监管行动的开始，目的是提高叙述性报告对股东的相关性。

其中一项有关行动<sup>6</sup>旨在提高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透明度，包括就其有效性进行年度审视。鉴于风险信息披露循序渐进的性质，我们建议公司藉此机会重新检讨风险管理信息披露，以确保业务审视和企业管治报告中的描述紧密结合。

### 讨论主要风险与不明朗因素时提出的主要问题：

- 公司重点提及的风险是否对了解业务前景最为相关——包括与成功落实业务策略有关的风险？
- 报告是否同时提及来自内部和外部环境的主要风险？
- 有关的信息披露是否与关键表现指标和企业管治的说明进行连系，以反映风险管理工作的进度？

<sup>6</sup> 2014 年 12 月 19 日，联交所发布有关检讨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的咨询总结》中颁布了这项新要求。这项新要求适用于在 2016 年 1 月 1 日或其后开始的会计期间（详见本指南第 1 页的时间表）。

# 业务审视质量的整体评估： 董事会应探讨的问题

作为董事会正式审批前整体评估的一部分，我们预期各位董事将会相当熟悉公司建议在业务审视中披露的内容，并将已就任何似乎不恰当的内容表示关注。

然而，由于董事会对年报的内容负有最终责任，我们建议各位董事探讨下列问题：

- ▶ 我们是否认为业务审视的草拟流程健全完善，并足以确保其中所载内容在事实上是准确的？
- ▶ 我们是否认为业务审视的内容充足全面，足以符合法定要求和《上市规则》的要求（如适用）？
- ▶ 我们是否认为业务审视能符合《会计公报第 5 号》所载列的指导原则，特别是它对公司业务和未来前景的讨论是中肯及平衡的？
- ▶ 我们是否认为业务审视能有助加强股东对我们的整体了解，进一步认识我们的工作及为什么值得对我们进行投资？

这些问题荟萃了公司在对载有业务审视的董事报告作出审批时应该考虑的基本要点。因此，如果董事会不能以“是”回答每一个问题，则本年度的报告明显仍有需要改善的地方！

但即使公司有信心批准本年度的报告，我们仍鼓励所有公司精益求精，继续追求新的和更好的方法将主要信息有效且高效地传递给需要知道的人士，即使是最出色的公司也不例外。在事后检讨和反馈的基础上，我们建议董事会应每年多问自己一个问题：

“在哪些方面我们下次可以做得更好？”



## 其他资料

为方便参照，本指南载有下列可协助公司草拟或改善业务审视的附录：

- 附录 1：《主板上市规则》附录 16 摘录内容（同时提供《创业板上市规则》对等段落的索引），包括本指南中讨论相关要求的索引
- 附录 2：《会计公报第 5 号》附随的《实施指引》所说明的关键表现指标索引
- 附录 3：本指南所提及贵公司可作考虑的所有问题汇总
- 附录 4：近期在香港会计师公会和香港管理专业协会的公司报告比赛中获奖的知名公司的名称和网址。

此外，您的毕马威联系人还可以为您提供下列毕马威刊物以供参考：

- **HK Companies Ordinance Checklist on the Business Review for Listed Companies 上市公司根据香港《公司条例》编制业务审视的核对表（备英文及中文版本以供参阅）** —— 协助公司确保符合附表 5 和《上市规则》的最低要求，并评估公司所编制的业务审视在多大程度上能符合《会计公报第 5 号》所载指引的要求
- **HK Companies Ordinance Checklist on the Business Review for Non-listed Companies 非上市公司根据香港《公司条例》编制业务审视的核对表（仅有英文版）** —— 协助公司确保符合附表 5 的最低要求，并评估公司所编制的业务审视在多大程度上能符合《会计公报第 5 号》所载指引的要求
- **The KPMG survey of business reporting 毕马威业务报告调研（仅有英文版）** —— 概列当今全球采用的业务报告模式，重点提出可进一步发展的领域，从而让股东更加深入了解业务的表现。阁下可通过我们的外部网站取得本英文刊物：[www.kpmg.com/betterbusinessreporting](http://www.kpmg.com/betterbusinessreporting)
- **KPMG's Briefing Note 2 "What's new for directors' reports?" 毕马威简介说明 2 “董事报告有哪些新要求？”（仅有英文版）** —— 重点列出新的香港《公司条例》下董事报告发生变化的领域和主要要求。阁下亦可通过我们的外部网站取得本简介说明和该系列内的其他简介说明：[www.kpmg.com/cn/hk-companies-ordinance](http://www.kpmg.com/cn/hk-companies-ordinance)

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 **Accounting Bulletin 5 Guidance for the Preparation and Presentation of a Business Review under the Hong Kong Companies Ordinance Cap.622 (“AB5”)**（《会计公报第 5 号——根据香港法例第 622 章〈公司条例〉编制及列报业务审视指引》（“《会计公报第 5 号》”），仅有英文版）可于该公会的网址取得：<http://www.hkicpa.org.hk/en/standards-and-regulations/standards/financial-reporting/circular/>。

上述只是公司可用作参考的部分资料来源。如果您希望我们在贵公司改善业务报告方面提供任何协助，欢迎随时与我们联系。

# 附录 1:

## 《主板上市规则》附录 16 摘录内容<sup>7</sup>

第28段（相当于《创业板上市规则》第18.07A条）[粗体标识强调]:		本指南中讨论有关要求的页码.....
附录 16.28 (1)	<p>上市发行人（不论是否在香港注册成立）须根据《公司条例》及附属法例的下列条文作出披露：</p> <p>于财务报表</p> <p>a) 第383条－财务报表的附注须载有董事薪酬等的资料；</p> <p>b) 附表 4－有关以下方面的会计披露：</p> <p>(i) 第1部 (1)：获授权贷款的总额；</p> <p>(ii) 第1部 (2)：周年综合财务报表的附注须载有财务状况表；</p> <p>(iii) 第1部 (3)：附属企业的财务报表须载有关于最终母企业的详情；</p> <p>(iv) 第2部 (1)：核数师的酬金；及</p> <p>c) 《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资料）规例》；及</p>	3
附录 16.28 (2)	<p>于董事报告</p> <p>a) 第390条－董事报告的内容：一般规定；</p> <p>b) 第470条－获准许的弥偿条文；</p> <p>c) 第543条－披露管理合约；</p> <p>d) <b>附表 5－董事报告的内容：业务审视；</b> 及</p> <p>e) 《公司（董事报告）规例》。</p> <p>28.1 董事须遵守《公司条例》第388条拟备董事报告，董事报告须根据《公司条例》第391条经批准及签署。</p> <p>28.2 《公司条例》第390(3)(b)条规定公司须披露其附属公司的董事姓名，尽管上述本分段2(a)的披露规定，非香港注册成立的发行人不是必需披露其附属公司的董事姓名。</p>	3

<sup>7</sup> 2015年2月6日，联交所刊发了有关参照新《公司条例》及《香港财务报告准则》检讨《上市规则》的财务资料披露规定以及其他非主要/轻微的修订建议的咨询总结，根据新公司条例的披露规定更新《上市规则》。对《上市规则》的修订载于咨询总结附录。有关修订在2015年12月31日或之后结束的会计财政年度强制生效。本实用指南以更新后的《上市规则》为基础。

第 32 段（相当于《创业板上市规则》第 18.41 条）：		
	上市发行人须在其年报中载列有关集团会计年度内表现的讨论及分析，以及说明影响其业绩及财务状况的重大因素。有关内容须强调该会计年度内业务的趋势，并列明重大事件或交易。上市发行人董事至少应就下列事项加以评论：	3, 11, 14
附录 16.32 (1)	集团的资金流动性及财政资源。这可包括对截至有关期间结束日的借款水平、借款需求的季节性、借款到期偿还概况、承诺的借款额等方面的评论。涉及资本开支承诺及授权的集资需求，亦可提及；	27, 28
附录 16.32 (2)	集团资本结构情况，包括债务到期偿还及责任到期须履行的概况、使用的资本工具类别、货币及利率结构。评论范围可涉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资金来源和运用，以及为加强财务控制而制订的财政政策及目标；</li> <li>b) 借贷、所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单位；</li> <li>c) 按固定息率所作的借贷有多少；</li> <li>d) 使用金融工具作对冲用途；及</li> <li>e) 外币投资净额以货币借贷及/或其他对冲工具进行对冲的程度；</li> </ul>	14
附录 16.32 (3)	集团的订货情形（如适用），以及发展新业务的前景，包括已推出或公布的新产品及服务；	25
附录 16.32 (4)	所持的重大投资以及该等投资在会计年度内的表现和前景；	14, 25
附录 16.32 (5)	在会计年度内进行的有关附属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的重大收购及出售的详情；	14
附录 16.32 (6)	对董事会报告及账目所提供的分类资料作出评论。这可涉及行业类别的变化、行业内部的发展及它们对有关行业业绩的影响。这方面亦可包括市况的变化、已推出或公布的新产品及服务及它们对集团业绩的影响、收入及边际利润的变化；	14
附录 16.32 (7)	（如适用）有关雇员的人数及薪金、薪金政策、花红及认股期权计划，以及培训计划的详情；	23
附录 16.32 (8)	集团资产押记的详情；	27
附录 16.32 (9)	集团未来作重大投资或购入资本资产的计划详情，并预计在未来一年如何就上述计划融资；	25
	<p>32.1 上市发行人的董事有责任根据上市发行人的业务、营运及财政表现去厘定什么投资或资本资产为之重大。投资或资本资产的重大程度对各个上市发行人也不尽相同，需视乎其财政表现的情况、资产的多少及市值的大小、业务营运的性质以及其他因素而定。某项事件，对规模较小的上市发行人的业务及事务而言虽然属于“重大”，但对大规模的上市发行人而言则通常也不算重大。上市发行人的董事是最能决定何谓重大的一方。本交易所也明白，有关资料披露的决定需涉及仔细而主观的判断，同时，本交易所鼓励上市发行人在不肯定应否披露若干资料时咨询本交易所的意见。</p>	

附录 16.32 (10)	资本与负债的比率；  32.2 上市发行人应披露计算资本与负债的比率之基准。	15, 16 17
附录 16.32 (11)	汇率波动风险及任何相关对冲；及	27
附录 16.32 (12)	或有负债（如有）的详情。  32.3 如本段所规定的上述资料已于第28段所须的董事报告的业务审视中披露，则毋须额外披露。	27 3
<b>第 52 段（相当于《创业板上市规则》第 18.83 条）：</b>		
附录 16.52	本交易所鼓励发行人在其中期及年度报告中披露下述有关讨论及分析的附加评论：  (i) 过去五个会计年度的效率指标（如股本收益率，营运资金比率）以及其计算基准； (ii) 过去五个会计年度的行业具体比率（如有）以及其计算基准； (iii) 讨论上市发行人目标、公司策略及推动公司表现的重要因素； (iv) 上市发行人的行业及业务的趋势概览； (v) 讨论上市发行人的社区、社会、道德及名声事宜的政策及表现；及 (vi) 股东进款及股东回报。  52.1 发行人应注意载于附录十四第Q至T段所建议的披露事项 <sup>8</sup> 。	3 15, 17 15 12, 13 12, 14, 25 23, 27 14
<b>第53段（相当于《创业板上市规则》第18.84条）：</b>		
附录 16.53	本交易所鼓励发行人将附录二十七 <sup>9</sup> 所列的资料载入年报，有关资料所涵盖的期间宜与年报内容涵盖的时间相同，又或另设报告收载。  53.1 若另设报告收载有关资料，发行人可自由选择汇报期，但之后的汇报期应贯彻相同，使有关资料可作比较。然而，本交易所鼓励发行人就年报内所涵盖的同一期间作汇报。	21

<sup>8</sup> 《主板上市规则》附录十四第 Q 至 T 段载列了一系列有关企业管治的建议披露资料。这些段落涵盖的范围包括：

- 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权益；
- 投资者关系，包括股东详情和上一次股东大会的详情；
- 内部监控；及
- 管理功能，包括董事会与管理层之间的责任分工。

<sup>9</sup> 附录二十七载有《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

## 附录 2:

# 《会计公报第 5 号》附随的《实施指引》所说明的关键表现指标索引

### 财务关键表现指标

- 《实施指引》例1: 已动用资本回报率 (ROCE)
- 《实施指引》例2: 市场份额
- 《实施指引》例3: 每用户 (客户) 平均收入
- 《实施指引》例4: 每平方英尺销售额
- 《实施指引》例5: 来自新产品的收入百分比
- 《实施指引》例6: 每单位销售成本
- 《实施指引》例7: 经济资本
- 《实施指引》例8: 现金转换率

### 非财务关键表现指标

- 与报告实体的环境政策和表现以及遵守法律与规例的情况有关的衡量指标 (第44-45段):
  - 《实施指引》例9: 环境泄漏
  - 《实施指引》例10: 二氧化碳排放量
  - 《实施指引》例11: 废物
  - 《实施指引》例12: 雇员健康和安
- 与报告实体的重要关系有关的衡量指标 (第46-48段):
  - 《实施指引》例13: 用户数量
  - 《实施指引》例14: 向每名客户出售的产品数量
  - 《实施指引》例15: 客户流失率
  - 《实施指引》例16: 员工士气
- 其他可反映业务当前或未来发展, 或报告实体所面对的主要风险与不明朗因素的衡量指标:
  - 《实施指引》例17: 开发中的产品
  - 《实施指引》例18: 储备
  - 《实施指引》例19: 市场风险
  - 《实施指引》例20: 监察供应链中所存在的社会风险
  - 《实施指引》例21: 业务连续性管理

# 附录 3:

## 应考虑的问题汇总

	<p>下文汇总了我们在本指南中建议贵公司可作考虑的所有问题。这个清单的目的不是包罗所有需要考虑的事项，而是希望在规划阶段或审阅有关初稿时，提供一些有用的提示和启发。</p>	<p>本指南中讨论有关内容的页码……</p>
<p><b>整体考虑</b></p>	<p><b>❓ 事先规划阶段提出的主要问题：</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我们是否已组建了一支对管理高层的策略有充分认识的团队，以确保业务审视有用且真实？</li> <li>• 以前的年报与通过其他途径公布的信息（例如投资者说明）相比如何？本年度是否可以改进以缩小差距？</li> <li>• 以《会计公报第 5 号》的指导原则为标准，上年度的管理层讨论及分析写得怎么样？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配合及补充财务报表方面，管理层讨论及分析的表现如何？</li> <li>• 管理层在多大程度上提供了平衡中立的资料？</li> <li>•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容易理解吗？</li> </ul> <p>本年度在上述哪些方面可以作出改进，让管理层讨论及分析对股东更有用？</p> </li> <li>• 与上年度的管理层讨论及分析相比，本年度的业务审视需要讨论哪些新主题？这些主题的资料要从哪里寻找，并且我们是否能够找到比较资料？</li> </ul>	<p>10</p>
<p><b>说明背景</b></p>	<p><b>❓ 有关……的主要问题</b></p> <p><b>有关业务的事实资料：</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对业务的描述是否与董事会对推动业务价值的重要因素的看法一致？</li> <li>• 如果不同的业务分部有不同的经营特点或经营表现推动因素，则相关业务描述是否足够清晰？</li> <li>• 业务描述是否足够详细，使股东能够评估在报告其他部分提出的事项所产生的潜在影响？</li> </ul> <p><b>有关目标和策略的讨论：</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业务审视表明目标是否对应具体业务？例如，成为某个特定细分市场的领导者，而不是最大化股东回报这类空泛的目标</li> <li>• 对策略的描述是否应对了业务短期、中期及较长期优先考量？</li> <li>• 业务审视表明目标和策略与业务表现和其他内容要素的分析之间是否有足够的连系？</li> </ul>	<p>13</p>

<p>解释被审视的年度</p>	<p><b>?</b> 有关<b>关键表现指标</b>的主要问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被选择进行披露的关键表现指标，是否与董事会用来评估业务的关键表现指标保持一致？例如，有关指标能否衡量企业在管理业务赖以运作的主要资源方面的进展情况？</li> <li>有关衡量指标是否应对受相关事项影响的特定业务部分，而不是根据业务整体以总合基础提供的？</li> <li>公司是否以“平衡中立”的指导原则选择和编列有关的衡量指标？例如，是否长期一致地编列相关指标以显示重要趋势？</li> <li>有关指标是否以容易理解的方式编列？例如，计算基础和数据来源是否清晰，以及通过与业务策略和未来发展计划等其他信息进行连系后，它们的背景资讯是否足够？</li> </ul>	<p>20</p>
<p>解释被审视的年度</p>	<p><b>?</b> 有关<b>讨论环境政策、法律及规例和重要关系</b>时提出的<b>主要问题</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有关的讨论是否识别出对业务有重要影响的环境政策、法律及规例，是否包括对有关合规情况的讨论？</li> <li>有关的讨论是否识别和描述出公司/集团的兴盛所系的关系？</li> <li>如果在讨论中提供了关键表现指标，有关的关键表现指标是否平衡中立，并以容易理解的方式编列？</li> <li>是否在相关之处，提供了交叉参照以便能够找到进一步的资料？</li> </ul>	<p>23</p>
<p>业务审视应收录最新情况</p>	<p><b>?</b> 有关<b>收录最新情况</b>时提出的<b>主要问题</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司是否有披露对业务产生重要影响的财务和非财务事件？</li> <li>如果没有，公司是否有取得法律意见，以确定不向公众披露这些资料是否可以接受？</li> <li>公司是否有在业务审视中就有关事件提供足够资料，包括更新有关关键表现指标（如适用），并讨论相关事件对未来业务的影响？</li> <li>就年结后的业务发展方向和未来前景提供更为一般性评论，是否会有用？</li> </ul>	<p>24</p>

<p>解释业务相当可能有的未来发展</p>	<p><b>?</b> 有关识别业务相当可能有的未来发展时提出的主要问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有关讨论是否包括业务模式的预期重要变化，并涵盖管理措施和外部因素带来的变化？</li> <li>• 公司所识别的趋势是否超越财务报表中已经明显反映的趋势？</li> <li>• 是否能为股东提供足够详情，让股东就每个趋势或因素的影响形成自己的见解？</li> <li>• 公司是否能在审视中，就任何前瞻性信息的不明朗因素提供足够警告信息？</li> </ul>	<p>26</p>
<p>解释主要风险与不明朗因素</p>	<p><b>?</b> 讨论主要风险与不明朗因素时提出的主要问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重点提及的风险是否对了解业务前景最为相关——包括与成功落实业务策略有关的风险？</li> <li>• 报告是否同时提及来自内部和外部环境的主要风险？</li> <li>• 有关的信息披露是否有与关键表现指标和企业管治的说明进行连系，以反映风险管理工作的进度？</li> </ul>	<p>29</p>
<p>业务审视质量的整体评估</p>	<p><b>?</b> 董事会应探讨的问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我们是否认为业务审视的草拟流程健全完善，并足以确保其中所载内容在事实上是准确的？</li> <li>• 我们是否认为业务审视的内容充足全面，足以符合法定要求和《上市规则》的要求（如适用）？</li> <li>• 我们是否认为业务审视能符合《会计公报第5号》所载列的指导原则，特别是它对公司业务和未来前景的讨论是中肯及平衡的？</li> <li>• 我们是否认为业务审视能有助加强股东对我们的整体了解，进一步认识我们的工作及为什么值得对我们进行投资？</li> <li>• 在哪些方面我们下次可以做得更好？</li> </ul>	<p>30</p>



# 附录 4：本地奖项得奖名单

每年，香港均会进行下列公司年报比赛：

- **香港会计师公会 —— 最佳企业管治资料披露大奖**，旨在表扬在公司年报中，体现最佳企业管治标准的香港上市公司、公营机构和非牟利机构；及
- **香港管理专业协会 —— 最佳年报奖**，旨在表扬出版内容及及时、资料准确详实，编制得宜的年报的机构。

我们载列了在 2014 年度获香港会计师公会及/或香港管理专业协会颁授最佳企业管治资料披露大奖和最佳年报奖的得奖机构名单和网址，以供阁下参考。参考经营类似业务或拥有类似经营环境的企业所编制的优质年报，其中包括香港上市公司或在拥有类似报告制度的海外市场上市的企业，均可为改善业务报告提供借鉴。

有关的评审报告全文分别收录于香港会计师公会及香港管理专业协会的网址：

<http://www.hkicpa.org.hk/en/about-us/best-corporate-governance-disclosure-awards/>  
和 <http://www.hkma.org.hk/bara-award/introduction.html>。

香港会计师公会 —— 最佳企业管治资料披露大奖 得奖名单	香港管理专业协会 —— 最佳年报奖 得奖名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香港机场管理局 <a href="http://www.hongkongairport.com">www.hongkongairport.com</a></li> <li>•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cmbchina.com">www.cmbchina.com</a></li> <li>•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cmbc.com.cn">www.cmbc.com.cn</a></li> <li>•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csec.com">www.csec.com</a></li> <li>• 中电控股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clpgroup.com">www.clpgroup.com</a></li> <li>• 中远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coscointl.com">www.coscointl.com</a></li> <li>• 中远太平洋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coscopac.com.hk">www.coscopac.com.hk</a></li> <li>•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hangseng.com">www.hangseng.com</a></li> <li>•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hkex.com.hk">www.hkex.com.hk</a></li> <li>• 香港生产力促进局 <a href="http://www.hkpc.org">www.hkpc.org</a></li> <li>• 汇丰控股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hsbc.com">www.hsbc.com</a></li> <li>• 希慎兴业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hysan.com.hk">www.hysan.com.hk</a></li> <li>• 联想集团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lenovo.com">www.lenovo.com</a></li> <li>• 英国保诚保险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prudential.co.uk">www.prudential.co.uk</a></li> <li>• 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a href="http://www.sfc.hk">www.sfc.hk</a></li> <li>• 瑞安建业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socam.com">www.socam.com</a></li> <li>•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hshgroup.com">www.hshgroup.com</a></li> <li>• 领汇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 <a href="http://www.thelinkreit.com">www.thelinkreit.com</a></li> <li>• 载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tih.hk">www.tih.hk</a></li> <li>• 伟易达集团 <a href="http://www.vtech.com">www.vtech.com</a></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香港机场管理局 <a href="http://www.hongkongairport.com">www.hongkongairport.com</a></li> <li>• 安踏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anta.com.hk">www.anta.com.hk</a></li> <li>•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citic.com">www.citic.com</a></li> <li>• 中电控股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clpgroup.com">www.clpgroup.com</a></li> <li>•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khjt.com.cn">www.khjt.com.cn</a></li> <li>•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hangseng.com">www.hangseng.com</a></li> <li>•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hkex.com.hk">www.hkex.com.hk</a></li> <li>• 香港房屋协会 <a href="http://www.hkhs.com">www.hkhs.com</a></li> <li>• 香港金融管理局 <a href="http://www.hkma.gov.hk">www.hkma.gov.hk</a></li> <li>• 香港生产力促进局 <a href="http://www.hkpc.org">www.hkpc.org</a></li> <li>• 汇丰控股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hsbc.com">www.hsbc.com</a></li> <li>• 希慎兴业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hysan.com.hk">www.hysan.com.hk</a></li> <li>•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icbc-ltd.com">www.icbc-ltd.com</a></li> <li>•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jsexpressway.com">www.jsexpressway.com</a></li> <li>• 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 <a href="http://www.mpfa.org.hk">www.mpfa.org.hk</a></li> <li>• 香港铁路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mtr.com.hk">www.mtr.com.hk</a></li> <li>• 新世界百货中国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nwds.com.hk">www.nwds.com.hk</a></li> <li>• 壹传媒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nextmedia.com/investor">www.nextmedia.com/investor</a></li> <li>• 莎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a href="http://corp.sasa.com">corp.sasa.com</a></li> <li>• 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a href="http://www.sfc.hk">www.sfc.hk</a></li> <li>• 太古股份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swirepacific.com">www.swirepacific.com</a></li> <li>•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hshgroup.com">www.hshgroup.com</a></li> <li>• 香港赛马会 <a href="http://www.hkjc.com">www.hkjc.com</a></li> <li>• 香港理工大学 <a href="http://www.polyu.edu.hk">www.polyu.edu.hk</a></li> <li>• 土地注册处 <a href="http://www.landreg.gov.hk">www.landreg.gov.hk</a></li> <li>• 领汇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 <a href="http://www.thelinkreit.com">www.thelinkreit.com</a></li> <li>• 载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tih.hk">www.tih.hk</a></li> <li>• 东华三院 <a href="http://www.tungwah.org.hk">www.tungwah.org.hk</a></li> <li>• 市区重建局 <a href="http://www.ura.org.hk">www.ura.org.hk</a></li> </ul>

## 中国内地

---

### 北京

中国北京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东2座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 佛山

中国佛山灯湖东路1号  
友邦金融中心一座8层  
邮政编码: 528200  
电话: +86 (757) 8163 0163  
传真: +86 (757) 8163 0168

### 杭州

中国杭州杭大路9号  
聚龙大厦西楼8楼  
邮政编码: 310007  
电话: +86 (571) 2803 8000  
传真: +86 (571) 2803 8111

### 上海

中国上海南京西路1266号  
恒隆广场50楼  
邮政编码: 200040  
电话: +86 (21) 2212 2888  
传真: +86 (21) 6288 1889

### 天津

天津市大沽北路2号  
天津环球金融中心  
津塔写字楼47层4715  
邮政编码: 300020  
电话: +86 (22) 2329 6238  
传真: +86 (22) 2329 6233

### 成都

中国成都红星路3段1号  
国际金融中心1号办公楼17楼  
邮政编码: 610021  
电话: +86 (28) 8673 3888  
传真: +86 (28) 8673 3838

### 福州

中国福州五四路136号  
福建中银大厦25楼  
邮政编码: 350003  
电话: +86 (591) 8833 1000  
传真: +86 (591) 8833 1188

### 南京

中国南京珠江路1号  
珠江1号大厦46楼  
邮政编码: 210008  
电话: +86 (25) 8691 2888  
传真: +86 (25) 8691 2828

### 沈阳

中国沈阳北站路59号  
财富中心E座27层  
邮政编码: 110013  
电话: +86 (24) 3128 3888  
传真: +86 (24) 3128 3899

### 厦门

中国厦门鹭江道8号  
国际银行大厦12楼  
邮政编码: 361001  
电话: +86 (592) 2150 888  
传真: +86 (592) 2150 999

### 重庆

中国重庆邹容路68号  
大都会商厦15楼1507单元  
邮政编码: 400010  
电话: +86 (23) 6383 6318  
传真: +86 (23) 6383 6313

### 广州

中国广州市天河路208号  
粤海天河城大厦38楼  
邮政编码: 510620  
电话: +86 (20) 3813 8000  
传真: +86 (20) 3813 7000

### 青岛

中国青岛东海西路15号  
英德隆大厦4层  
邮政编码: 266071  
电话: +86 (532) 8907 1688  
传真: +86 (532) 8907 1689

### 深圳

中国深圳深南东路5001号  
华润大厦9楼  
邮政编码: 518001  
电话: +86 (755) 2547 1000  
传真: +86 (755) 8266 8930

## 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

---

### 香港

香港中环遮打道10号  
太子大厦8楼

香港铜锣湾轩尼诗道500号  
希慎广场23楼

电话: +852 2522 6022  
传真: +852 2845 2588

### 澳门

澳门苏亚利斯博士大马路  
中国银行大厦24楼BC室  
电话: +853 2878 1092  
传真: +853 2878 1096

[kpmg.com/cn](http://kpmg.com/cn)

本刊物由毕马威中国执业技术部门编制, 备英文及中文版本以供参阅。本刊物所载资料仅供一般参考用, 并非针对任何个人或团体的个别情况而提供。虽然本所已致力提供准确和及时的资料, 但本所不能保证这些资料在阁下收取时或日后仍然准确。任何人士不应在没有详细考虑相关的情况及获取适当的专业意见下依据所载资料行事。

© 2015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 香港合伙制事务所, 是与瑞士实体 — 毕马威国际合作组织 (“毕马威国际”) 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网络中的成员。版权所有, 不得转载。毕马威的名称、标识和 “cutting through complexity” 均属于毕马威国际的注册商标或商标。